



第七十三届会议

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附加说明的议程草案**

增编***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导言	5
二. 附加说明的议程草案	5
A. 按照大会和最近各次联合国会议的相关决议促进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5
13. 2001-2010: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	5
B.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
3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5
34. 预防武装冲突	6
(a) 预防武装冲突	6
(b)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7
37.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7
41. 阿塞拜疆被占领土局势	8
42.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	8
44. 中美洲局势: 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9
45. 塞浦路斯问题	9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重发。

** 未加说明的暂定项目表(A/73/50)已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发布。临时议程(A/73/150)已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发布。

*** 本增编是根据临时议程(A/73/150)编写的。



46. 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武装侵略.....	10
47.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10
48. 海地的民主和人权状况.....	10
49.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及其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	11
50. 伊拉克占领和侵略科威特的后果.....	11
56.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11
C. 非洲的发展.....	12
68.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12
(a)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12
(b)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13
F. 促进司法和国际法.....	14
88.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14
I. 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	15
115.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通知.....	15
118.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15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	15
121.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16
123. 执行联合国决议.....	17
124. 振兴大会工作.....	17
125.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	19
126. 加强联合国系统.....	20
(a) 加强联合国系统.....	20
133. 性剥削和性虐待：执行零容忍政策.....	21
135.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21
(a) 联合国.....	21
(b)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1
(c) 国际贸易中心.....	21

(d) 联合国大学	21
(e) 基本建设总计划	21
(f)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21
(g)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1
(h)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21
(i)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21
(j)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21
(k)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经管的自愿基金	21
(l)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	21
(m) 联合国人口基金	21
(n)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1
(o)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1
(p)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2
(q)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22
(r)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22
(s)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2
(t)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2
136.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25
137.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27
138. 方案规划	36
139. 改善联合国财政情况	37
140.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38
141.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41
142. 人力资源管理	42
143. 联合检查组	44
144. 联合国共同制度	47
145.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	48
146.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49
147.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50

148. 联合国内部司法	52
149.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55
150.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分摊比额表	56
151.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57
152.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60
153.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61
154.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	63
155.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63
156.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65
157. 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66
158.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67
159.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67
160.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69
161.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70
162.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70
163.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71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71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73
164.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74
165.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75
166.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费的筹措	76
167. 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78

一. 导言

本文件作为大会第七十三届常会临时议程所列附加说明的暂定项目表(A/73/100)的增编, 现按照大会 1971 年 12 月 17 日第 2837(XXVI)号决议附件二第 17(c)段的规定发布。附加说明的议程草案是根据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A/73/150, 2018 年 7 月 20 日发布)编写的, 其中载有与项目 13、31、34(a)和(b)、37、41、42、44 至 50、56、68(a)和(b)、88、115、118(a)、121、123 至 127、133、135(a)至(t)、136 至 167 有关的资料。

二. 附加说明的议程草案

A. 按照大会和最近各次联合国会议的相关决议促进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13. 2001-2010: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

2001 年, 应多哥请求(A/55/240 和 A/55/240/Add.1), 题为“2001-2010 年: 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项目被列入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议程。自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以来, 每年均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55/284、57/294、58/237、59/256、60/221、61/228、62/180、63/234、64/79、65/273、66/289、67/299、68/308、69/325、70/300、71/325 和 72/309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联合辩论中审议了这个项目, 大会主席和 20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A/72/PV.33)。大会请秘书长同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密切协作并同会员国协商, 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第 72/309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第 72/309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的报告(A/72/822)

决议草案 [A/72/L.68](#) 和 [A/72/L.68/Add.1](#)

全体会议 [A/72/PV.33](#) 和 113

决议 [72/309](#)

B.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 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 大会则按照第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审议此报告。安理会的报告依照议事规则第 13 条(b)列入大会临时议程。

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在题为“加强联合国系统”的项目下决定，鉴于除其他外在必要时将提交更多的报告，对这个项目的审议不应结束，而应保持开放，以便能够在年内视需要情况进一步讨论(第 51/241 号决议)。大会自第一届会议以来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37(I)、115(II)、269(III)、298(IV)、397(V)、514(VI)、695(VII)、803(VIII)、905(IX)、993(X)、1117(XI)、1193(XII)、1241(XIII)、1377(XIV)、1513(XV)、1669(XVI)、1800(XVII)、1887(XVIII)、2055(XX)、2201(XXI)、2283(XXII)、2405(XXIII)、2619(XXIV)、2699(XXV)、2864(XXVI)、2991(XXVII)、3186(XXVIII)、3322(XXIX)、3530(XXX)、31/155、32/149 和 51/193 号决议和第 33/434、34/442、35/434、36/438、37/435、38/424、39/457、40/418、41/415、42/414、43/416、44/424、45/420、46/424、47/470、48/407、49/407、50/409、52/406、53/409、54/409、55/406、56/406、57/507、58/508、59/506、60/511、61/519、62/511、63/515、64/510、65/510、66/510、67/512、68/559、69/512、70/512、71/555 和 72/563 号决议)。

大会同届会议邀请安全理事会通过适当的程序或机制，定期就它已采取的或正在考虑的旨在改进其向大会提出报告的步骤向大会说明最新的情况(第 51/193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辩论中审议了这一项目，安全理事会主席和两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114)。大会注意到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第 72/563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2018 年安全理事会报告：补编第 2 号(A/73/2)。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29)的参考文件

2017 年安全理事会报告：补编第 2 号(A/72/2)

全体会议 [A/72/PV.114](#)

决定 72/563

34. 预防武装冲突

(a) 预防武装冲突

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在题为“秘书长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的项目下决定将一项题为“预防武装冲突”的具体项目列入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57/337 号决议)。大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0/284、61/293、65/283、66/253A 和 B、67/259、67/262、69/285、69/293、69/316、71/130 和 71/248 号决议以及第 59/568、62/554、63/563、64/563、66/565、70/561、71/557 和 72/566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决定在联合国主持下，设立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由其负责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密切合作，收集、整理、保存和分析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的证据，建立档案，以便依照国际法，协助和加速由对这些罪行拥有管辖权或今后可能拥

有管辖权的国家、区域或国际法院或法庭根据国际法标准进行公正和独立的刑事诉讼；请秘书长为此在本决议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拟订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职权范围；请秘书长在本决议通过后 45 天内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决定尽快再次审议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供资问题(第 71/248 号决议)。秘书长在报告中拟定的职权范围(A/71/755)，其中包括余留机制负责人应每年两次向大会提交关于执行任务情况的报告，并酌情说明该机制得其所需资金，同时保持其实质性工作的保密性。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66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说明(第 71/248 号决议和 A/71/755，附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34(a))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报告(A/72/764)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66

(b)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在题为“预防武装冲突”的项目下决定将题为“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的分项目列入第六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65/283 号决议)。

大会自第六十六届会议以来，每两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6/291、68/262、68/303 和 70/304 号决议及第 72/567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67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34(b))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调解支助活动的报告(A/72/115)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67

37.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应巴西请求(A/41/143 和 A/41/143/Corr.1)，将题为“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议程。大会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一届至第五十六届会议议程，每两年一次将这个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八届至第六十九届

会议，并自第七十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41/11、42/16、43/23、44/20、45/36、46/19、47/74、48/23、49/26、50/18、51/19、52/14、53/34、54/35、55/49、56/7 和 58/10、61/294、65/121、67/266 和 69/322 号决议和第 60/509、70/562 和 71/558 号决定)。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在题为“加强联合国系统”和“振兴大会工作”项目下决定在第五十六届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项目，并在其后每两年审议一次(第 55/285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决定：(a) 将这个项目的审议推迟到第六十四届会议；(b) 此后每两年审议这个项目(第 60/509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68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36)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68

41. 阿塞拜疆被占领土局势

应阿塞拜疆和土耳其请求([A/59/236](#) 和 [A/59/236Add.1](#))，将题为“阿塞拜疆被占领土局势”的项目列入议程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大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0/285 和 62/243 号决议以及第 59/571、61/564、63/569、64/562、65/552、66/567、67/565、68/560、69/561、70/563 和 71/559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推迟对这个项目的审议，并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69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40)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69

42.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

应马达加斯加请求([A/31/241](#))，将题为“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议程。

大会第三十一届至第五十九届和第六十三届会议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31/4、32/7、34/69、35/43、36/105、37/65、38/13、39/48、40/62、41/30、42/17、43/14、44/9、45/11、46/9、47/9、48/56 和 49/18 号决议；第 33/435、50/493、51/436、

52/435、53/490、54/439、55/402、56/454 和 63/559 号决议；另见第 58/503 A、59/503 A 和 62/503 A 号决定)。

大会自第六十四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但有一项谅解，即大会在另行通知之前不会审议这个项目(第 65/553、66/568、67/566、68/561、69/562、70/564、71/560 和 72/570 号决定；另见第 64/503 A、65/503 A、66/503 A、67/503 A、68/504 A、69/504 A、70/504 A、71/504 A 和 72/504 A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70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41)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70

44.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应尼加拉瓜政府请求([A/38/242](#))，将题为“中美洲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及和平倡议”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三十八至四十七届会议议程(第 [38/10](#)、[39/4](#)、[41/37](#)、[42/1](#)、[43/24](#)、[44/10](#)、[45/15](#)、[46/109 A](#) 和 [B](#) 及 [47/118](#) 号决议以及第 40/470 号决定)。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决定将一个题为“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的议程项目列入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47/118](#) 号决议)。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八届至第五十八届和第六十届会议议程(第 [48/161](#)、[49/137](#)、[50/132](#)、[51/197](#)、[52/176](#)、[53/94](#)、[54/118](#)、[55/178](#)、[56/224](#)、[57/160](#)、[58/238](#) 和 [58/239](#) 号决议和第 60/508 号决定)。

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根据尼加拉瓜的提议，并注意该区域取得的进展，决定自第六十一届会议起，大会议程应保留这个项目，供会员国提出通知时审议(第 60/508 号决定)。

大会第六十三至六十五和第六十七届会议审议了这个项目(第 [63/19](#)、[64/7](#)、[65/181](#) 和 [67/267](#) 号决议)。

预计无预发文件。

45. 塞浦路斯问题

应塞浦路斯请求([A/9743](#))，将题为“塞浦路斯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二十九届至第五十八届会议(第 3212 (XXIX)、3395 (XXX)、[31/12](#)、[32/15](#)、[33/15](#)、[34/30](#) 和 [37/253](#) 号决议以及、第二十九届和第三十届会议通过的决定以及第 31/403、32/404、33/402、34/408、35/428、36/463、37/455、38/458、39/464、40/481、41/472、42/465、43/464、44/471、45/458、

46/474、47/467、48/505、49/502、50/494、51/479、52/495、53/493、54/493、55/491、56/481 和 57/596 号决定)。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46. 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武装侵略

应刚果民主共和国请求(A/53/232)，将题为“武装侵略刚果民主共和国”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议程(A/53/232)。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五十三至五十七届会议议程(第 53/488、55/502、56/476 和 57/597 号决定；另见 A/54/969)。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47.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应 20 个会员国的请求(A/37/193)，将题为“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三十七届至第五十八届会议议程(第 37/9、38/12、39/6、40/21、41/40、42/19 和 43/25 号决议以及第 37/404、38/405、39/404、40/410、41/414、42/410、43/409、44/406、45/424、46/406、47/408、48/408、49/408、50/406、51/407、52/409、53/414、54/412、55/411、56/410、57/511 和 58/511 号决定)。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48. 海地的民主和人权状况

应洪都拉斯请求(A/46/231)，将题为“海地的民主和人权状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六至五十八届会议议程(第 46/7、47/20 A 和 B、48/27 A 和 B、49/27 A 和 B、50/86 A 和 B、51/196 A 和 B、52/174、53/95、54/193 和 55/285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49. 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及其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

应 43 个会员国的请求([A/36/194](#)、[A/36/194/Add.1](#) 和 [A/36/194/Add.2](#))，将题为“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侵略及其对已确立的关于和平利用核能、不扩散核武器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制度的严重后果”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三十六届至第五十八届会议议程(第 [36/27](#)、[37/18](#)、[38/9](#)、[39/14](#)、[40/6](#) 和 [41/12](#) 号决议和第 42/463、43/463、44/470、45/430、46/442、47/464、48/436、50/444、51/433、52/431、53/426、54/425、55/431、56/450、57/519 和 58/527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50. 伊拉克占领和侵略科威特的后果

应科威特请求([A/45/233](#))，将题为“伊拉克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侵略和继续占领科威特”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该项目列入第四十五届和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第 45/459 和 46/475 号决定；另见第 45/455 号决定)。

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决定用“伊拉克占领和侵略科威特的后果”这个新标题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并将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46/475 号决定)。

大会自第四十七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47/477、48/506、49/503、50/445、51/434、52/432、53/427、54/426、55/432、56/451、57/520 和 58/514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下决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应在议程上保留这个项目，以便应会员国通知审议(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b)段)。

预计无预发文件。

56.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1965 年 2 月，大会第十九届会议设立了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负责全盘审查维持和平行动整个问题的所有方面，包括克服联合国财政困难的方法(第 2006(XIX)号决议)。

特别委员会目前的组成情况见 [A/72/19](#) 号文件。

大会自第二十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一项目列入议程(第 2053(XX)、2220(XXI)、2308(XXII)、2451(XXIII)、2576(XXIV)、2670(XXV)、2835(XXVI)、2965(XXVII)、3091(XXVIII)、3239(XXIX)、3457(XXX)、[31/105](#)、[32/106](#)、[33/114](#)、[34/53](#)、[35/121](#)、

36/37、37/93、38/31、39/97、40/163、41/67、42/161、43/59 A 和 B、44/49、45/75、46/48、47/71、47/72、48/42、48/43、49/37、50/30、51/136、52/69、53/58、54/81、55/135、56/225 A 和 B、57/129、57/336、58/315、59/281、59/300、60/263、60/289、61/267 A 和 B、61/291、62/273、63/280、64/266、65/310、66/297、67/301、68/277、69/287、70/268、71/314 和 72/304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请特别委员会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工作报告(第 72/304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补编第 19 号(A/73/19)

(b) 秘书长的报告(第 72/304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55)的参考文件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补编第 19 号(A/72/19)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72/573 和 A/72/573/Add.1)

简要记录 A/C.4/72/SR.17-20 和 30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72/449 和 A/72/449/Add.1

全体会议 A/72/PV.106

决议 72/304

C. 非洲的发展

68.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a)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在题为“最后审查和评价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核可秘书长的建议，即根据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大会第三十七届常会上的决定，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应成为一个框架，国际社会包括联合国系统应集中努力在这个框架内促进非洲发展；决定从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开始将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方面和国际支持方面的进展”的关于非洲发展的单一综合性项目列入大会每年的议程；鼓励目前将有关非洲的项目合并为几组的努力；请秘书长根据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投入，以及新伙伴关系其他利益有关者如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投入，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第一份综合报告(第 57/7 号决议)。

大会自第五十八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58/233、59/254、60/222、61/229、62/179、62/242、63/1(关于非洲发展需求的政治宣言)、63/267、

64/258、65/284、66/286、66/293、67/294、68/301、69/290、70/295、71/320 和 72/310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提交关于审查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履行情况的第一份两年度报告(第 66/293 号决议)。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待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关于审查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落实情况的第三次两年期报告(第 71/320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联合辩论中,在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非洲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分项目下审议了这个项目以及题为“2001-2010: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项目,大会主席和 20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33)。大会请秘书长根据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新伙伴关系的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每年向大会提交一份全面报告,说明该决议的执行情况(第 72/310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a) 关于执行情况和国际支持的第十六次综合进度报告(第 72/310 号决议)

(b) 关于审查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执行情况的两年期报告(A/73/270)。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66(a))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执行情况和国际支持的第十五次综合进度报告(A/72/223)

决议草案 A/72/L.57/Rev.1 和 A/72/L.57/Rev.1/Add.1

草案修正案 A/72/L.71

全体会议 A/72/PV.33 和 113

决议 72/310

(b)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应纳米比亚请求(A/53/231),将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非洲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议程。大会将这个列入第五十三至五十七届会议议程(第 53/92、54/234、55/217、56/37 和 57/296 号决议)。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决定从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起,在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执行进度和国际支助”的单一议程项目下列入这个项目,作为关于非洲的发展的议程项目下的一个分项目(第 57/296 号决议)。

大会自第五十八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列入议程(第 58/234、58/235、59/255、60/223、61/230、62/275、63/304、64/252、65/278、66/287、67/293、68/278、69/291、70/292、71/315 和 72/311 号决议及第 72/550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联合辩论中,在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的分项目和题为“2001-2010: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

少疟疾十年”的项目下审议了这个项目，大会主席和 20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33](#))。大会请秘书长继续监测并每年向大会提交报告，说明在促进非洲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方面持续存在和新出现的挑战，包括冲突根源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以及联合国系统采取的做法和给予的支助(第 72/311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报告(第 72/311 号)。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66(b))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72/269-S/2017/780](#))

决议草案 [A/72/L.59/Rev.1](#) 和 [A/72/L.59/Add.1](#)

决定草案 [A/72/L.31](#) 和 [A/72/L.31/Add.1](#)

全体会议 [A/72/PV.33](#) 和 113

决议 72/311

决定 72/550

F. 促进司法和国际法

88.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毛里求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在 2016 年 7 月 14 日的信([A/71/142](#))中请求将这个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决定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九十六条，请求国际法院根据法院《规约》第六十五条就以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在查戈斯群岛与毛里求斯分裂后并考虑到国际法，包括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1965 年 12 月 16 日第 2066(XX)号、1966 年 12 月 20 日第 2232(XXI)号和 1967 年 12 月 19 日第 2357(XXII)号决议所述义务，毛里求斯在 1968 年获得独立时，毛里求斯的非殖民化进程是否依法完成；根据国际法包括上述各项决议所述义务，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继续管理查戈斯群岛将产生何种后果，包括对毛里求斯无法执行一项在查戈斯群岛重新安置本国国民尤其是原籍查戈斯群岛的国民的计划所产生的后果(第 [71/292](#)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71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88)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71

I. 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

115.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通知

《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当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争端或情势执行《宪章》所授予的职务时，非经安理会请求，大会不得对于该项争端或情势提出任何建议。

《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和大会议事规则第 49 条规定，经安全理事会同意，秘书长应向大会每届会议通报安理会正在处理的涉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何事项，在安理会停止处理该事项时，也应同样立即通知大会。

大会自第一届会议以来每年都有题为“秘书长按照《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通知”的项目(第一届至第三十届会议通过的决定以及第 31/401、32/401、33/404、34/406、35/414、36/436、37/410、38/404、39/405、40/416、41/409、42/411、43/415、44/409、45/411、46/408、47/404、48/409 A 至 C、49/443、50/458、51/416、52/404、53/407、54/410、55/405、56/405、57/505、58/507、59/505、60/512、61/518、62/510、63/514、64/509、65/509、66/509、67/511、68/513、69/511、70/511、71/554 和 72/562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通知(第 72/562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说明。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12)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	A/72/300
全体会议	A/72/PV.114
决定	72/562

118.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由大会在 1946 年设立(第 14 A (I)号决议)，充当大会的咨询机构，并就联合国预算和有关事项以及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行政预算问题向大会提出建议。关于行预咨委会的任命、组成和职能，详见《大会议事规则》第 155 至 157 条。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任命了行预咨委会六名成员(第 72/405 A 和 B 号决定)。行预咨委会现由下列 16 名成员组成：

巴查尔·邦·阿卜杜拉(乍得)、*** 帕维尔·切尔尼科夫(俄罗斯联邦)、*** 伊霍尔·胡梅尼(乌克兰)、* 康罗德·亨特(安提瓜和巴布达)、* 穆塔兹·海厄萨特(约旦)、* 马塞尔·朱利耶(瑞士)、** 马赫什·库马尔(印度)、** 茱莉亚·马西埃尔·冈萨雷斯(巴拉圭)、*** 松永健(日本)、** 奥利维耶·米亚尔德(法国)、** 卡洛斯·鲁伊斯·马谢乌(墨西哥)、** 巴布·塞内(塞内加尔)、* 特斯法·阿莱姆·塞

尤姆(厄立特里亚)、* 吉汗·泰尔齐(土耳其)、*** 戴维·特里斯特曼(美利坚合众国)、*** 和叶学农(中国)。**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任满。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任满。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任满。

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须填补胡梅尼先生、亨特先生、海厄萨特先生、塞内先生和塞尤姆先生任满空出的席位。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说明(A/73/101/Rev.1)。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15(a))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	A/72/101/Rev.1 、 A/72/101/Rev.1/Add.1 、 A/C.5/72/4 和 A/C.5/72/4/Add.1
简要记录	A/C.5/72/SR.11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566
全体会议	A/72/PV.55 和 A/72/PV.107
决定	72/405 A 和 B

121.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在题为“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和“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项目下通过了《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并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项目列入第六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60/288 号决议)。大会第六十二届至第七十届会议每两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并自第七十一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2/272、64/235、64/297、66/10、66/282、68/276、70/291、71/291 和 72/284 号决议和第 68/554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辩论中审议了这一项目，大会主席和 52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101](#) 至 103)。大会请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继续提供季度情况通报；请秘书长至迟于 2019 年 5 月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其中载有关于如何评估联合国各实体执行《战略》的影响和进展的具体建议和备选办法，以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对《战略》进行第七次审查之前，为会员国之间的讨论提供借鉴；请秘书长至迟于 2020 年 2 月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战略》的执行进展情况，包括对联合国系统今后执行《战略》的建议，以及说明执行该决议的进展情况；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以便最迟在 2020 年 6 月审查决议第 84 段中请秘书长提交的报告以及会员国实施《战略》的情况，并考虑修订《战略》，以应对出现的变化(第 72/284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和第七十四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报告(第 72/184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18)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A/72/840
决议草案	A/72/L.62
全体会议	A/72/PV.101 至 103
决议	72/284

123. 执行联合国决议

应塞浦路斯请求([A/37/245](#))，将题为“执行联合国决议”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议程。大会自第三十七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5/265](#) 和 [66/11](#) 号决议以及第 37/457、38/459、39/465、40/470、41/470、42/402、43/421、44/458、45/454、46/444、47/466、48/438、49/474、50/457、51/435、52/433、53/428、54/427、55/433、56/452、57/521、58/513、59/509、60/510、61/508、62/520、63/507、64/524、70/565、71/562 和 72/572 号决定)。

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联合辩论中，在题为“振兴大会工作”项目下审议了这个项目，大会主席和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48](#) 和 54)。大会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72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20)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48 、54 和 116
决定	72/572

124. 振兴大会工作

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在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项目下决定将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45/461 号决定)。大会将这个项目列入第四十六届至第四十八届和第五十二届会议议程，并自第五十三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46/77](#)、[47/233](#)、[48/264](#)、[55/285](#)、[56/509](#)、[57/301](#)、[58/126](#)、[58/316](#)、[61/292](#)、[62/276](#)、[63/309](#)、[64/301](#)、[65/315](#)、[66/294](#)、[67/297](#)、[68/307](#)、[69/321](#)、[70/305](#)、[71/323](#) 号和 [72/313](#) 号决议及第 52/479、53/491 和 54/491 号决定)。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决定，总务委员会每年 7 月应在秘书长提交的报告的基础上对即将举行的大会的拟议工作方案进行一次审查，并就此事向即将举行的大会提出建议；秘书长的报告应包括关于拟在即将举行的一届会议期间印发的文件编写状况的资料(第 58/316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联合辩论中，在题为“执行联合国决议”的项目下审议了这个项目，大会主席和 17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48](#) 和 54)。大

会(第 72/313 号决议);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在第七十三届会议上设立一个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向所有会员国开放,以确定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力和效率的方法,除其他外将为此借鉴大会前几届会议取得的进展以及以往的决议,包括评估其执行情况,并就此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请秘书长提交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大会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得到执行的那些规定的最新情况,并说明造成任何未执行规定的情况的限制因素和理由,供特设工作组在第七十三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请各个主要委员会在每届会议开始时进一步讨论其工作方法,并在这方面邀请各主要委员会主席酌情在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以期改进工作方法;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大会常会开始的可能替代日期及其财务和后勤影响,以及各种选项可能产生的利弊,前提是任何此类变化不会对在 9 月开始的一般性辩论产生影响(第 72/313 号决议)。

大会自第六十届会议以来,根据第 58/316 号决议的规定并为便利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决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将这个项目分配给所有主要委员会,目的是对其各自工作方法进行讨论以及就其各自暂定工作方案进行审议和采取行动。因此,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核准了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第一委员会的 2018 年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第 72/516 号决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拟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第 72/521 号决定);第二委员会(第 72/544 号决定)和第三委员会(第 72/536 号决定)的工作方案;第六委员会的暂定工作方案(第 72/52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秘书长的报告(第 58/316 号和第 72/313 号决议)
- (b) 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报告(第 72/313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21)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报告(A/72/736、A/72/886 和 A/72/886/Add.1)

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报告(A/72/896)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A/72/478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A/72/481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A/72/479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A/72/480
第六委员会的报告	A/72/482
全体会议	A/72/PV.48、54、62、66、67、73、74 和 116
决议	72/313
决定	72/516、72/521、72/528、72/536 和 72/544

125.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

应阿富汗、阿尔及利亚、缅甸、柬埔寨、喀麦隆、锡兰、刚果(布拉柴维尔)、刚果(利奥波德维尔)、塞浦路斯、达荷美、埃塞俄比亚、加纳、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科特迪瓦、日本、科威特、老挝、利比里亚、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坦桑尼亚、泰国、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共和国、上沃尔特和也门的请求([A/5520](#) 和 [A/5520/Corr.1](#))，大会将题为“公平分配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席位”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十八届会议议程。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决定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八条之规定通过宪章修正案，提请联合国会员国批准(第 1991 A(XVIII)号决议)。

应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不丹、圭亚那、印度、马尔代夫、尼泊尔、尼日利亚和斯里兰卡的请求([A/34/246](#))，大会将题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的项目列入第三十四届会议议程。大会第三十四届至第四十八届会议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34/431、35/453、36/460、37/450、38/454、39/455、40/460、41/469、42/459、43/458、44/460、45/421 和 46/418 号决议)。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审议安全理事会成员数目增加问题的所有方面以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并决定将题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相关事项”列入第四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48/26](#) 号决议)。大会自第四十九届会议以来每年都有这个项目(标题后改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第 [53/30](#) 号决议和第 49/499、50/489、51/476、52/490、53/487、54/488、55/503、56/477、57/591、58/572、59/566、60/568、61/561、62/557、63/565 A 和 B、64/568、65/554、66/566、67/561、68/557、69/560、70/559、71/553 和 72/557 号决定)。

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决定，如无大会会员至少三分之二的赞成票，不就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及有关事项作出任何决议或决定(第 [53/30](#)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决定秉持诚意和相互尊重，根据会员国的建议，以大会非正式全体会议的形式开始就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与安理会有关的其他事项进行开放、包容各方和透明的政府间谈判，力求找到能赢得会员国最广泛政治接受的解决办法(第 62/557 号决定)。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决定，如经会员国决定，则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期间设立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决定将题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第 63/565 A 号决定)；立即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非正式全体会议上继续进行大会第 62/557 号决定授权的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第 63/565 B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一次联合辩论中审议了这个项目，大会主席和 64 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41](#) 至 43)。大会决定在第七十三届会议非正式全体会议上立即继续进行关于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这些谈判将立足于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非正式会议和 2018 年 6 月 14 日分发的经订正的共同点和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以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分发的案文及其附件所反映的会员国立场和提议，并利用 2016 年 7 月 12 日分发的共识内容以及 2017 年 6 月 27 日分发的共同点和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如经会员国决定，则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召开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将这个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第 72/557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22)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41 至 43 和 104
决定	A/72/557

126. 加强联合国系统

(a) 加强联合国系统

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在题为“秘书长关于本组织的工作”的项目下，决定将题为“加强联合国系统”的项目列入第五十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49/252](#) 号决议)。大会自第五十届会议以来每年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51/241](#)、[52/232](#)、[53/224](#)、[55/14](#)、[55/285](#)、[57/300](#)、[58/269](#)、[58/314](#)、[58/317](#)、[61/256](#)、[61/257](#)、[65/94](#)、[65/276](#)、[66/255](#)、[68/306](#)、[69/320](#)、[70/3](#)、[70/6](#)、[71/278](#) 和 [72/199](#) 号决议以及第 50/491、52/453、53/452、54/490、56/455、56/479、57/587、60/565、71/563 和 72/573 号决定；另见第 64/503 B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题为“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和“联合国改革：措施和提议”等项目下，在联合辩论中审议了这个项目，两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30](#))。大会决定将此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72/573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23)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A/72/525
决议草案	A/72/L.33
全体会议	A/72/PV.30 、74 和 116
决议	72/199
决定	72/573

133. 性剥削和性虐待：执行零容忍政策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决定将题为“性剥削和性虐待：执行零容忍政策”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72/278 号决议)。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将该项目列入议程(第 72/312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辩论中审议了该项目，一个代表团作了发言(见 [A/72/PV.115](#))；并决定将该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并请秘书长继续根据第 57/306 号决议，报告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特别措施，包括在联合国系统内执行零容忍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供大会根据现有任务规定和程序进行审议(第 72/312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报告(第 72/312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1)的参考文件

决议草案	A/72/L.69 和 A/72/L.69/Add.1
秘书长的报告	A/72/751 和 A/72/751/Corr.1
全体会议	A/72/PV.115
决议	72/312

135.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 (a) 联合国
- (b)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 (c) 国际贸易中心
- (d) 联合国大学
- (e) 基本建设总计划
- (f)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g)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h)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i)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j)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k)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经营的自愿基金
- (l)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
- (m) 联合国人口基金
- (n)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 (o)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p)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q)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 (r)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 (s)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 (t)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审计委员会向大会转递由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的联合国及其他基金和方案相关财政期的已审计财务报表。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第七条及该条例附件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向大会提交关于审计结果的报告，并就财务报表是否恰当地反映了所记录会计事项、对这些会计事项的记录是否符合《财务条例》和立法授权、财务报表是否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正地体现了所报各项活动财政期结束时的财务状况等问题提出意见。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对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作出评论，并向大会提出有关的报告。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大会审议了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大会表示注意到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审计意见和结论，并认可其中的建议。大会又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有关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大会重申审计委员会在进行审计时应完全独立，独自负责；赞赏审计委员会持续提出质量上乘的报告；再次请秘书长确保迅速、及时、充分地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以及行预咨委会的有关建议，继续追究方案主管不执行建议的责任。大会又再次请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充分说明为什么未及时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特别是为什么未充分执行提出时间已达或超过两年的建议(第 72/8A 和 72/8B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 (一) 联合国：补编第 5 号(A/73/5(Vol.I))；
 - (二) 国际贸易中心：补编第 5 号(A/73/5(Vol. III))；
 - (三) 联合国大学：补编第 5 号(A/73/5(Vol.IV))；
 - (四) 基本建设总计划：补编第 5 号(A/73/5(Vol. V))；
 - (五)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补编第 5A 号(A/73/5/Add.1)；
 - (六)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补编第 5B 号(A/73/5/Add.2)；
 - (七)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补编第 5C 号(A/73/5/Add.3)；
 - (八)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补编第 5D 号(A/73/5/Add.4)；

- (九)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补编第 5E 号(A/73/5/Add.5)；
- (十)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补编第 5F 号(A/73/5/Add.6)；
- (十一)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补编第 5G 号(A/73/5/Add.7)；
- (十二) 联合国人口基金：补编第 5H 号(A/73/5/Add.8)；
- (十三)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补编第 5I 号(A/73/5/Add.9)；
- (十四)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补编第 5J 号(A/73/5/Add.10)；
- (十五)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补编第 5K 号(A/73/5/Add.11)；
- (十六)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补编第 5L 号(A/73/5/Add.12)；
- (十七)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补编第 5N 号(A/73/5/Add.14)；
- (十八) 国际刑事法庭余留机制：补编第 5O 号(A/73/5/Add.15)；
- (十九)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补编第 5P 号(A/73/5/Add.16)；
- (b)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补编第 5 号(A/73/5(Vol.II))；
- (c)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如下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第 48/216 B 号决议)：
 - (一) 关于联合国和基本建设总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
 - (二) 关于维持和行动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财政期间的报告；
 - (三) 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
- (d)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秘书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 (e)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
 - (一)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实施情况的第七次年度进展报告；
 - (二) 审计委员会 2017 财政年度报告所载主要结果和结论的简明摘要；
 - (三) 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二次年度进展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3)的参考文件

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联合国：补编第 5 号(A/72/5(Vol.I))

国际贸易中心：补编第 5 号(A/72/5(Vol.III))

联合国大学：补编第 5 号(A/72/5(Vol.IV))

基本建设总计划：补编第 5 号(A/72/5(Vol.V))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补编第 5A 号(A/72/5/Add.1)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补编第 5B 号(A/72/5/Add.2)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补编第 5C 号(A/72/5/Add.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补编第 5D 号(A/72/5/Add.4)；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补编第 5E 号(A/72/5/Add.5)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补编第 5F 号(A/72/5/Add.6)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补编第 5G 号(A/72/5/Add.7)

联合国人口基金：补编第 5H 号(A/72/5/Add.8)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补编第 5I 号(A/72/5/Add.9)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补编第 5J 号(A/72/5/Add.10)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补编第 5K 号(A/72/5/Add.11)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补编第 5L 号(A/72/5/Add.12)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补编第 5M 号(A/72/5/Add.13)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补编第 5N 号(A/72/5/Add.14)

国际刑事法庭余留机制：补编第 5O 号(A/72/5/Add.15)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补编第 5P 号(A/72/5/Add.16)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补编第 5 号(A/72/5(Vol.III))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如下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关于联合国和基本建设总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A/72/355)

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A/72/355/Add.1)

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报告(A/72/756)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秘书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72/364)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

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一次年度进展报告(A/72/151)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实施情况的第六次年度进展报告(A/72/157)

审计委员会 2016 财政年度报告所载主要结果和结论的简明摘要(A/72/176 和 A/72/176/Corr.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如下报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72/537)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账户的报告和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72/850)

2017 年 9 月 27 日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72/511)

简要记录 A/C.5/72/SR.8、11、39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572 和 A/72/572/Add.1

全体会议 A/72/PV.55 和 104

决议 72/8 A 和 B

136.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大会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欢迎秘书长承诺通过管理改革加强联合国执行任务的能力，并核准试行拟议变动，自 2020 年方案预算开始将预算期从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大会决定拟议方案预算文件应包括三个部分：(a) 第一部分：计划大纲，其中核准本组织的长期优先事项和各项目标；(b) 第二部分：各方案和次级方案的方案计划、方案执行情况；和(c) 第三部分：各方案和次级方案的员额及非员额资源需求。大会重申，预算方法、既定预算程序和做法或财务条例的任何更改，在未经大会按照既定预算程序予以审查和核可之前，不得实施。大会请秘书长评估应对意外方案需求所需的管理当局酌处权机制和数额，并就此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第 72/266A 号决议)。

大会同届会议重申第 61/275 号决议附件所载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第 72/18 号决议)。

大会在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上要求严格遵守第 72/266A 号决议所载框架。请秘书长向大会提出财务条例和工作人员条例的任何修正提议以及提议修订的理

由，供大会审议和核准。大会决定核准重组现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将其改为拟议新设的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大会请秘书长对将人力资源职能放在一个单一合并部或两个不同部的方案进行比较评估，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出评估报告，供其审议和作出决定，以期确保采取统一办法，优化职能分布，避免重复(第 72/266B 号决议)。

大会在同一会议上强调问责制是高效和高效率管理的一个核心支柱，需要秘书处各级尤其是最高层给予重视和有力承诺。大会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加强秘书处的问责文化，包括继续鼓励除其他外创造一种有利于报告欺诈、浪费和不当行为的环境，并继续采取适当措施保护举报人，使其免遭报复。大会还请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秘书处内问责制度的第八次进展情况报告中载列全面信息，阐述他为精简和简化内部问责制政策框架所作努力的结果，为加强方案监测和报告能力所采取的措施，以及关于执行成果管理制实施行动计划的最进展况(第 72/303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关于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的第八次进展报告(第 72/303 号决议)；
- (二) 评估应对意外方案需求所需的当局酌处权机制和数额(第 72/266A 号决议)；
- (三) 比较评估将人力资源职能放在一个单一合并部或两个不同部的方案(第 72/266B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c)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期间活动报告(第 61/275 号决议，附件；第 72/18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4)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确保人人都有更美好的未来(A/72/492)

转变联合国管理模式：改进并精简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流程(A/72/492/Add.1)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采用新管理架构以提高效力、加强问责(A/72/492/Add.2)

关于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的第七次进展情况报告：在新的管理模式下加强秘书处问责制(A/72/77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转变联合国管理模式：确保人人都有更美好的未来以及改进并精简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流程(A/72/7/Add.24)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采用新管理架构以提高效力、加强问责(A/72/7/Add.49)

关于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的第七次进展报告(A/72/885)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期间活动的报告(A/72/295)

简要记录 A/C.5/72/SR.2、16、19、29、43、45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10、A/72/682 和 A/72/682/Add.2

全体会议 A/72/PV.61、76 和 104

决议 72/18、72/266A 和 B 及 72/303

决定 72/547A 至 C

137.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欢迎新闻部打算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协作以进一步协调努力寻求在文件和网页内容翻译方面实现高效，确认新闻部作了各种努力以改善无障碍标准的遵守情况以及保持和改进正式会议报道和新闻稿的质量和准确性，请秘书长在关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汇报这些努力所产生的质量和数量方面效益(第 72/261 号决议，第五编，公共信息)。

在同届会议上，大会请秘书长确保最大、最复杂的基本建设支出项目不在同时实施，以避免需要同时为其筹措资金。大会回顾第 68/247B 号决议第五节第 6 段，并重申基本建设战略审查可能产生的任何涉及预算问题的提案都应遵循《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所规定的程序(第 72/262A 号决议，第三节)。

在同届会议上，大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翻修圣地亚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北楼的提案的报告，表示注意到项目的总体范围和估计最大费用，请秘书长细化该提案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提出。大会还请秘书长就可能的备选方案的范围进行详细分析，以实现其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目标，特别是有关提高能效和减少建筑物运行的环境影响的方案。大会还推迟审议关于设立一个多年期在建工程账户的提议，直至秘书长在其下一次进度报告中提出进一步备选办法分析(第 72/262A 号决议，第五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还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2 300 000 美元的款项，作为一项过渡性供资机制，以补充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自愿捐助财政资源，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报告承付权使用情况。大会还请秘书长确保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在不妨碍每个实体任务的前提下，在偿还费用的基础上，继续酌情向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后勤和行政支助，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报告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今后支助余留事项特别法庭的方式。大会还请秘书长加倍努力争取自愿捐款，包括扩大捐助方群体，以及与关键利益攸关方定期磋商，并在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第 72/262A 号决议，第八节)。

大会同届会议授权秘书长作为例外措施承付数额不超过 800 万美元的款项，以补充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国际部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自愿捐助资金，以便特别法庭得以执行其审判任务，并请秘书长在下一份报告中报告承付权使用情况(第 72/262A 号决议，第九节)。

在同届会议上，大会在审议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受害者权利倡导者办公室有关的订正估计数时，核可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下设立 4 个职位(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第 72/262A 号决议，第十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审议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总部执行灵活工作场所情况的报告时，还请秘书长 2018 年在纽约继续执行灵活工作场所战略，每层最多安排 140 名工作人员，并就此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提出报告。大会回顾其第 71/272A 号决议第十六节第 5 段，再次请秘书处人力资源管理厅详细评估灵活工作场所对生产率的影响，并提出可靠的定性和定量效益指标以及其他考量因素，以提高整体生产率，改善工作人员福祉，并在下一份进展报告中报告这方面情况。大会还回顾行预咨委会的报告第 4 段，再次请秘书长仔细分析和应用试点方案的经验教训，并在下一份进展报告中就此提出报告。大会还回顾行预咨委会的报告第 9 段，请秘书长在下一份报告中列入有关数据。大会注意到目前订正项目费用的减少，请秘书长重新审查其项目执行费用估计数，并审查有关方法和所依据的假设，以得出该项目的可靠费用估计数，并在其下一份报告中提供这方面的最新资料。大会再次请秘书长努力在灵活工作场所战略与弹性工作安排之间实现互补，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在跨学科工作组的指导下，提供资料，说明已作出哪些安排，让工作人员能够在远地点工作，包括在家工作，并且重点满足残疾人、老年人、怀孕者以及有婴幼儿者等有特殊需要人员的需求。大会还请秘书长更新关于弹性工作安排的秘书长公报，探讨项目自筹资金的备选方案，并在提交大会的下一份报告中就此进行报告(第 72/262A 号决议，第十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在审议非洲经济委员会亚的斯亚贝巴新办公设施建造进度时，请秘书长继续通过中央支助事务厅向会员国通报建筑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大会强调指出，必须将能源效率纳入项目规划和执行工作，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在项目范围内继续做出努力，以期除其他外，最大限度地减少水电消耗，并在今后的进展报告中就此提出报告。大会鼓励秘书长改进所依据的假设和非洲会堂预计访客数量的计算方法；继续努力开展广泛的外联活动，并在今后的进展报告中就此进行报告。大会请秘书长列入关于不同参观收费办法的最新信息，这一办法应有利于向更多的访客，特别是学生、学者、居民和游客开放非洲会堂，并鼓励秘书长加快完成项目的蒙特卡罗风险分析，提出详细的意外开支估计数，采取适当措施减轻可能影响项目实施时间表的潜在风险，并在下一份报告中列入最新情况。大会请秘书长确保在彻底审查实地实际需求和最新需求后确定项目每个阶段所需资源，并提供详细信息；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出建筑

项目以及包括非洲会堂和游客中心在内会议设施翻修项目的执行进展报告，除其他外，概述项目支出和总费用(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二节)。

大会同届会议在审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曼谷房舍抗震改造及其使用期满更换项目时，回顾其第 70/248 A 号决议第十二节第 6 段，请秘书长在其下次报告中报告为尽量减少对租户业务工作的干扰和其他因素而采取的高成本效益具体措施。大会还请秘书长在充分遵守本组织所有相关细则和条例的情况下，继续积极寻求会员国的自愿和实物捐助，并在下一次进展报告中提供关于这一问题的详细资料。大会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出关于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三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审议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A-J 办公区重建提案时，还核可 2018 年与改进项目提案、筹备工作和综合风险管理有关的活动的范围；表示注意到拟议的 A-J 办公区重建项目的最高估计费用；请秘书长提出一项改进提案，在其改进提案中列入关于在办公楼执行灵活工作场所战略的综合分析结果，包括租金收入和有关支出，并在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提交该改进提案(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四节)。

大会同届会议审议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行政费用的报告后，请秘书长委托内部监督事务厅全面审计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包括审查联委会与养恤基金领导层之间的相互制衡，并请该厅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主要结论报告，供在审议养恤基金问题时审议。大会关切地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关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实施的报告中提出的问题，请养恤金联委会处理这些问题，并期待在审计委员会下一次报告中了解到这方面的最新进展情况。大会还要求提供最新资料，说明养恤基金为确保解决导致一些新受益人和退休人员迟迟领不到养恤金的原因而采取的措施。大会欢迎在内罗毕设立试点服务中心和拟议设立亚洲区域服务中心，并请基金秘书处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出一项关于使这两个服务中心全面投入运作的全面战略。大会还请秘书长继续改进养恤基金的投资业绩，并在今后关于养恤基金投资情况的报告中报告这方面情况。大会决定推迟审议 3 个员额的拟议改叙，并请基金秘书处在养恤金联委会下次报告中提供进一步的资料(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五节)。

大会同届会议在审议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时，重申采购程序透明度的重要性，请秘书长确保项目组在进行发包和分包时充分考虑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并汇报在战略遗产计划执行过程中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供应商增加采购机会采取了哪些具体步骤及取得了哪些进展。大会又请秘书长继续确保在执行战略遗产计划时考虑采取措施，消除残疾人面临的有形、通信和技术障碍，同时考虑到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确保遵守《残疾人权利公约》，并在今后的年度进展报告中就此问题提出报告。大会还请秘书长采取适当措施，缓解风险，包括与货币汇率有关的风险，并在今后的进展报告中提供这方面的相关信息。大会决定在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再次审议确定战略遗产计划的摊款计划以及批款和摊款货币的问题，并请秘书长提供有关这些问题的最新

详细资料。大会又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再次审议设立战略遗产计划多年特别账户的问题(第 72/262 A 号决议, 第十六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审议企业资源规划项目(团结项目)时, 还请秘书长继续根据核定时间表和预算执行该项目, 并至迟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提供关于“团结”项目解决方案全面执行情况的详细资料。大会还请秘书长全面、客观地评估本组织是否做好业务流程变革的准备, 以避免意外影响及不必要的、更多的实施后审查, 这可能导致偏离项目计划、费用预测和预期效益, 并在这方面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这一评估的结果。大会再次请秘书长在为各执行实体制定切实的效益实现计划时, 使用共同的方法, 详细说明定性和定量效益, 并就此在大会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出报告。大会请行预咨委会要求审计委员会进行详细的核查工作, 以核实一份关于可量化、与“团结”项目有关的效益的说明, 并在审计委员会第七次年度进展报告中就此进行报告。大会再次请秘书长加强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内部能力和专门知识, 优先制定一项详细的行动计划, 以确保将咨询人的知识传授给方案和项目工作人员, 确保所获得的知识保留在本组织内, 减少对订约承办事务的依赖并减少在项目费用中占很大比例的订约承办事务所需经费, 并在下一次报告中提供详细信息, 说明这些情况(第 72/262 A 号决议, 第二十一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审议飞行舱位标准后, 回顾其第 71/272 B 号决议, 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提交一份关于飞行舱位标准的综合报告。大会还请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提出对于助理秘书长级别以下工作人员(及合格家庭成员)享受公务舱的单一门槛值(这一门槛值在大多数年份预计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有限的旅行预算)的分析和建议; 请秘书长继续限制例外处理做法, 加强这方面的内部控制, 并在其下次关于飞行舱位标准的报告中就此进行汇报(第 72/262 B 号决议, 第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审议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和第 5 款(维持和平行动)及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拟议预算中涉及和平与安全改革的订正估计数后, 注意到秘书长打算建立并主持一个常设主管小组, 以统一领导战略、政治和业务职责, 促进总部和外地的一致性, 并请秘书长在不妨碍本决议所作决定的前提下, 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供信息, 说明该小组运作和组成情况。大会决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在核定资源内设立 4 个单独的非洲司, 并请秘书长考虑会员国发表的意见, 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向大会提供信息, 说明其组织结构。大会认识到维持和平行动警察部分作出的重要贡献和发挥的日益重要作用, 包括其建设和平努力, 请秘书长对警务司在新结构中的职能、结构、能力和警力进行一次评估, 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向大会报告相关情况。大会请秘书长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处理会员国在两个部的公平地域代表性问题, 考虑部队派遣国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贡献, 加强努力, 确保部队派遣国在相关新部里有适当人员任职, 并在今后的概况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第 72/262 C 号决议, 第三节)。

大会同届会议还请秘书长最迟于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期间向大会提出一份关于全球服务提供模式的新提案，其中应充分考虑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5 段以及联合检查组的评论、意见和建议，并请秘书长与会员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考虑他们发表的意见(第 72/262 C 号决议，第四节)。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关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第 68/249、69/262、72/8A 和 72/261 号决议)；
- (二) 应急基金：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和订正估计数的综合说明(第 42/211 号决议，附件)；
- (三)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七、三十八和三十九届会议以及 2018 年举行的任何特别会议所通过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第 60/251 号决议)；
- (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8 年届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所引起的订正估计数；
- (五) 联合国内部司法(A/73/217)；
- (六) 关于企业资源规划项目的第十次进度报告(第 63/262 号决议)；
- (七) 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情况第十六次年度进展报告(第 70/239 号决议和第 71/546 A 号决定)；
- (八) 非洲经济委员会亚的斯亚贝巴新办公设施建造进度和包括非洲会堂在内会议设施翻修最新情况(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二节)；
- (九) 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状况(第 72/262 C 号决议，第一节)；
- (十)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曼谷房舍抗震改建和使用期满更换项目(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三节)；
- (十一)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六节)；
- (十二) 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第 72/262 A 号决议，第九节)；
- (十三) 申请为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八节)；
- (十四) 管理离职后健康保险(第 71/272 B 号决议，第四节)；
- (十五)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A-J 办公区重建项目提案(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四节)；
- (十六) 翻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圣地亚哥房地北楼的提议(第 72/262 A 号决议，第五节)；

- (十七) 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受害人权利倡导者办公室有关的订正估计数(第 72/262 A 号决议, 第十节);
 - (十八) 联合国总部灵活工作场所的实施进度(第 72/262 A 号决议, 第十一节);
 - (十九) 基本建设战略审查(第 70/248 B 号决议, 第六节和第 71/272 A 号决议, 第十六节);
 - (二十) 联合国秘书处全球服务提供模式(第 72/262 C 号决议, 第四节);
- (b) 秘书长按照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报告所载各项决定和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核可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 34 个特别政治任务共计 508 490 000 美元预算, 其中包含涉及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的承付权以及特别政治任务在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中承担的份额 686 900 美元。大会又核可从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特别政治任务经费中支出净额 510 030 700 美元。

大会同届会议决定推迟到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再审议秘书长关于审查特别政治任务供资和支助安排的报告(第 72/547 C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核准 255 924 400 美元(扣除工作人员薪金税), 用作 2018 年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147 807 400 美元)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108 117 000 美元)的经费。大会又核准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的特别政治任务经费中支出 123 490 900 美元(第 72/262 C 号决议, 第二节)。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第 72/262 A 和 C 号决议);
- (二) 审查政治特派团的供资和支助安排(第 72/547 C 号决定);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基本建设总计划

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报告基本建设总计划采购合同的发放情况, 并向大会提交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情况的年度进展报告(第 57/292 号决议, 第二节)。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请秘书长加速开展该项目剩余活动和最后结清项目账目, 并从基本建设总计划现有资源中匀支剩余活动的费用; 确保将任何费用变动降到最低程度, 并在下次进展报告中提供详细和全面信息。大会还请秘书长提供最新

信息，说明该项目支出、债务和付款的最新情况、完成项目前的剩余活动所需资源细目以及各项合同结束后的预期潜在节省金额，包括提供数据，说明基本建设总计划据报产生的量化惠益。此外，大会请秘书长确保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的纪念价值，并作为基本建设总计划之外的单独项目，按照既定程序提交今后与翻修这两座大楼有关的提案，供大会审议并核准；再次请秘书长与东道市进行高级别会谈，以期解决与这两座大楼有关的未决安保问题，并在第十四次年度进展报告中就该事项提出报告。大会又请秘书长确保及时完成采购进程并于 2016 年结束前完成 42 街和 48 街与安保相关的工作(第 70/239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推迟到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再审议秘书长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执行情况的第十四和十五次年度进展报告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第 72/547 C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审计委员会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补编第 5 号(A/71/5(Vol. V)和 A/72/5(Vol. V)；
- (b) 秘书长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的第十四次、十五次和十六次年度进展报告(第 57/292 号决议，第二节，第 61/251 和 70/239 号决议)；
-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司法行政的经费筹措

[见项目 148]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6)的参考文件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补编第 6 号(A/72/6(Introduction)、A/72/6 (Introduction)/Corr.1、A/72/6(Sect.1)、A/72/6(Sect.2)、A/72/6(Sect.3)、A/72/6(Sect.4)、A/72/6(Sect.4)/Corr.1、A/72/6(Sect.5)、A/72/6(Sect.5)/Corr.1、A/72/6(Sect.6)、A/72/6 (Sect.7)、A/72/6 (Sect.7)/Corr.1、A/72/6(Sect.8)、A/72/6(Sect.8)/Corr.1、A/72/6(Sect.9)、A/72/6(Sect.10)、A/72/6(Sect.11)、A/72/6(Sect.12)、A/72/6(Sect.12)/Corr.1、A/72/6(Sect.13)、A/72/6 (Sect.13)/Corr.1、A/72/6(Sect.14)、A/72/6(Sect.15)、A/72/6(Sect.16)、A/72/6(Sect.17)、A/72/6(Sect.18)、A/72/6(Sect.19)、A/72/6(Sect.20)、A/72/6(Sect.21)、A/72/6(Sect.22)、A/72/6(Sect.23)、A/72/6(Sect.24)、A/72/6(Sect.24)/Corr.1、A/72/6(Sect.25)、A/72/6 (Sect.26)、A/72/6(Sect.26)/Corr.1、A/72/6(Sect.27)、A/72/6(Sect.28)、A/72/6(Sect.29)、A/72/6(Sect.29A)、A/72/6(Sect.29B)、A/72/6(Sect.29C)、A/72/6(Sect.29C)/Corr.1、A/72/6(Sect.29C)/Corr.2、A/72/6(Sect.29D)、A/72/6(Sect.29E)、A/72/6(Sect.29F)、A/72/6 (Sect.29G)、A/72/6(Sect.29H)、A/72/6(Sect.30)、A/72/6(Sect.31)、A/72/6(Sect.32)、A/72/6(Sect.33)、A/72/6(Sect.33)/Corr.1、A/72/6(Sect.34)、A/72/6(Sect.35)、A/72/6 (Sect.36)、A/72/6(Income Sect.1)、A/72/6(Income Sect.2)和 A/72/6(Income Sect.3))

秘书长的报告：

发展账户出资项目的执行情况：第十次进度报告([A/72/92](#) 和 [A/72/92/Corr.1](#))

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有关的订正概算第 3 款(政治事务)、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有关的订正估计数([A/72/117](#))

联合国内部司法([A/72/204](#))

联合国秘书处对联合国发展集团驻地协调员制度费用分摊安排的拟议缴款([A/72/337](#) 和 [A/72/337/Corr.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曼谷房舍抗震改建和使用期满更换项目([A/72/338](#) 和 [A/72/338/Corr.1](#))

申请为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A/72/341](#))

秘书处官员以外其他为大会服务的官员的服务条件和报酬：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专任成员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A/72/366](#))

关于翻修智利圣地亚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北楼的提案([A/72/367](#))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费用估计数([A/72/371](#)、[A/72/371/Add.1](#)、[A/72/371/Add.2](#)、[A/72/371/Add.3](#)、[A/72/371/Add.4](#)、[A/72/371/Add.5](#)、[A/72/371/Add.6](#)、[A/72/371/Add.7](#) 和 [A/72/371/Add.8](#))

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受害人权利倡导者办公室有关的订正估计数([A/72/373](#))

增建非洲经济委员会亚的斯亚贝巴办公设施的进度和包括非洲会堂在内会议设施翻修的最新情况([A/72/374](#))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A-J 办公区重建提案([A/72/375](#))

联合国总部灵活工作场所实施进度报告([A/72/379](#))

申请为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A/72/384](#))

基本建设战略审查([A/72/393](#))

企业资源规划项目(团结项目)第九次进展情况报告([A/72/39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7 年届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所引起的订正估计数([A/72/398](#))

有限预算酌处权([A/72/497](#))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A/72/521](#))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四、三十五和三十六届会议以及第二十六和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A/72/602](#) 和 [A/72/602/Add.1](#))

汇率和通货膨胀率变动的影响(A/72/646)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管理费用(A/C.5/72/2)

应急基金(A/C.5/72/20)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题为“内部监督：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报告(A/72/85)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管理费用的报告(A/72/383)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

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系统安全与安保”的报告(A/72/118)以及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对其报告的评论(A/72/118/Add.1)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实施情况的第六次年度进展报告(A/72/157)

申请按照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董事会对研究所 2018-2019 年工作方案的建议向研究所提供补助金(A/72/36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A/72/7 和 A/72/7/Corr.1)

第 3 款(政治事务)、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有关的订正估计数(A/72/7/Add.1)

申请按照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董事会对研究所 2018-2019 年工作方案的建议向研究所提供补助金(A/72/7/Add.2)

国际贸易中心(A/72/7/Add.3/Rev.1)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情况的第十次(最后一次)进展报告(A/72/7/Add.4)

联合国秘书处对联合国发展集团驻地协调员制度费用分摊安排的拟议缴款(A/72/7/Add.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曼谷房舍抗震改建和使用期满更换项目(A/72/7/Add.6)

为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国际部分提供补助金(A/72/7/Add.7)

关于翻修圣地亚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总部北楼的提案(A/72/7/Add.8)

基本建设战略审查(A/72/7/Add.9)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费用估计数([A/72/7/Add.10](#)、[A/72/7/Add.11](#)、[A/72/7/Add.12](#)、[A/72/7/Add.13](#)、[A/72/7/Add.14](#)、[A/72/7/Add.15](#)、[A/72/7/Add.16](#)、[A/72/7/Add.17](#) 和 [A/72/7/Add.18](#))

联合国内部司法所涉经费问题([A/72/7/Add.19](#))

申请为塞拉利昂问题余留事项特别法庭提供补助金([A/72/7/Add.20](#))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报告载列的决定和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A/72/7/Add.2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7 年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A/72/7/Add.22](#))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管理费用([A/72/7/Add.23](#))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A/72/7/Add.25](#))

增建非洲经济委员会亚的斯亚贝巴办公设施的进度和包括非洲会堂在内会议设施翻修的最新情况([A/72/7/Add.26](#))

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第 29 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和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与受害者权利倡导者办公室([A/72/7/Add.27](#))

关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A-J 办公区重建提案([A/72/7/Add.28](#))

联合国总部灵活工作场所实施进度报告([A/72/7/Add.29](#))

有限预算酌处权([A/72/7/Add.30](#))

企业资源规划项目(团结项目)第九次进展情况报告([A/72/7/Add.31](#))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四、三十五和三十六届会议以及第二十六和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A/72/7/Add.35](#))

汇率和通货膨胀率变动的影响([A/72/7/Add.36](#))

应急基金([A/72/7/Add.43](#))

简要记录 A/C.5/72/SR.3 至 6、10 至 11、13 至 18、20 至 23、25 至 29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81](#)、[A/72/681/Corr.1](#)、[A/72/681/Corr.2](#)、[A/72/681/Add.1](#) 和 [A/72/681/Add.2](#)

全体会议 A/72/PV.76、81 和 104

决议 72/261 至 72/265

138. 方案规划

2003 年,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请秘书长编写一份用以取代现行四年期中期计划的试验性战略框架文件,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第 [58/269](#)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认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维持战略框架作为联合国主要政策指示的建议，该建议成为自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规划、预算编制，以及监测和评价的依据(第 62/224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项目下核准试行拟议变动，自 2020 年方案预算开始将预算期从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大会又决定拟议方案预算文件应包括三个部分：(a) 第一编：计划大纲，其中核可本组织的长期优先事项和各项目标；(b) 第二编：各方案和次级方案的方案计划以及方案执行情况；(c) 第三编：各方案和次级方案所需的员额及非员额资源。大会还决定第一编和第二编应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交，第三编应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供大会审议。大会重申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及行预咨委会应根据各自的授权审查拟议方案预算，在保持审评进程次序的前提下向大会提交其结论和建议，便于最终核准方案预算，并请秘书长评估改变预算周期对大会有关附属机构工作的影响(第 72/266 A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报告：补编第 16 号(A/73/16)；
- (b) 秘书长关于 2016-2017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A/73/77)。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7)的参考文件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报告：补编第 16 号(A/72/16)

秘书长的报告：

《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的拟议订正(第七条和附件)(A/72/73/Rev.1)

根据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对两年期方案计划所作改动汇总(A/72/84、A/72/84/Corr.1、A/72/84/Corr.2 和 A/72/84/Add.1)

转变联合国管理模式：改进并精简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流程(A/72/492/Add.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2/7/Add.24)

简要记录	A/C.5/72/SR.2、5、19 和 29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524 和 A/72/682
全体会议	A/72/PV.55 和 76
决议	72/9 和 72/266A

139. 改善联合国财政情况

1975 年，大会第三十届会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的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第 3538(XXX)号决议)。大会将该项目列入第三十一至三十九届会议议程(第 31/191、32/104、35/113、36/116 A 和 B、37/13、38/228 A 和 B、39/239 A 和 B 号决议，以及第 33/430 和 34/435 号决定)。

大会第四十届会议应秘书长的请求(A/40/247),将题为“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的项目列入议程。大会将该项目列入第四十、四十二至四十五届会议议程(第42/212、43/215、44/195 A 和 B、45/236 A 和 B 号决议,以及第40/471、40/472 A 和 B、42/460 号决定)。

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决定以后把题为“联合国当前的财政危机”和“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的两个项目合并为一个题为“改善联合国财政情况”的议程项目来审议;又决定视需要随时审议联合国的财政情况(第47/215 号决议)。

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以来的各届会议议程都列入了这个项目(第48/220 号决议以及第49/474、50/496、51/462、52/496、53/494、54/495、55/493、56/482、57/598、58/575、59/569、60/566、61/566 和 68/504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的定期报告(第47/215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8)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A/72/522 和 A/72/522/Add.1

简要记录 A/C.5/72/SR.3、5、37 和 41

140.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1957 年,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在题为“1958 财政年度概算”的议程项目下通过了一项题为“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决议(第1202(XII)号决议)。大会第十七、十八和二十至七十二届会议都审议了这个项目(第1851(XVII)、1987(XVIII)、2116(XX)、2239(XXI)、2361(XXII)、2478(XXIII)、2609(XXIV)、2693(XXV)、2834(XXVI)和2960(XXVII)号决议及1973年12月11日的决定;第3351(XXIX)、3491(XXX)、31/140、32/71、33/55、34/50、35/10 A 至 C、36/117 A 至 D、37/14 A 至 E、38/32、39/68 A 至 D、40/243、41/177 A 至 D、42/207 A 至 C、43/222 A 至 E、44/196 A 至 C、45/238 A 和 B、46/190、47/202 A 至 D、48/222 A 和 B、49/221 A 至 D、50/206 A 至 F、51/211 A 至 F、52/214 A 至 E、53/208 A 至 E、54/248 A 至 F、54/259、55/222、56/242、57/283 A 和 B、58/250 A 和 B、59/265、60/236 A 和 B、61/236、62/225、63/248、63/284、64/230、65/245、66/233、67/237、68/251、69/250、70/9、71/262 和 72/19 号决议)。

1974 年,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设立了会议委员会,由22个会员国组成(第3351(XXIX)号决议)。

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决定保留会议委员会为常设附属机关,由21名成员组成,成员由大会主席同各区域集团主席协商后任命,任期三年(第43/222 B 号决议)(另见项目115(e))。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已考虑到大会相关决议提及的关于东正教耶稣受难节、赎罪日、卫塞节、排灯节、古鲁那纳克诞辰日、东正教圣诞节以及法定假日开斋节和宰牲节的安排,并请所有政府间机构在规划会议时遵守这些决定(第72/19 号决议,第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请会议委员会与过去六年来分配资源利用率一直低于适用基准的机构协商，以期提出适当建议，优化利用会议服务资源。大会敦促未充分利用会议服务资源的机构的秘书处和主席团与秘书处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更密切合作，并考虑酌情改变工作方案，包括根据以往经常性议程项目的规律进行调整，以期提高利用率(第 72/19 号决议，第二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再次请政府间机构审查其应享会议资源，并根据其利用会议服务资源的实际情况规划和调整其工作方案，以便提高其利用会议服务的效率。大会欢迎秘书长努力提高会议服务资源利用率，并在此方面鼓励秘书长提高会议服务效率。大会请秘书长继续促使有权“视需要”开会的机构认识到有必要进一步改进会议服务的利用率，并采用创新办法，解决会员国区域组和其他主要组别由于此类会议缺乏口译服务而产生的困难。大会又请秘书长继续努力改善四个主要工作地点的会议服务，包括处理或消除可能存在的重复、重叠和冗余，并确定创新思路、潜在协同增效办法和其他节省费用措施，但不得降低服务质量也不得影响提供服务，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二节)。

也是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大会再次强调需要继续改善所有四个主要工作地点的一切会议设施，包括电视会议基础设施。大会欢迎采取措施确保残疾人获得和使用会议服务和会议设施，包括建立无障碍中心，并请秘书长继续优先处理与无障碍利用会议设施有关的问题，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二节)。

大会同届会议欢迎在可行时将全球统筹管理规则作为工作地点以外会议服务的高效办法，为此请秘书长加强努力，在不损害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将全球统筹管理规则严格适用于可适用的会议，以进一步节省费用，并向会议委员会 2018 年实质性会议报告有关情况。大会请秘书长继续报告通过执行全球统筹管理项目节省费用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二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赞赏地注意到在开发和应用 gData、gDoc、gMeets 和 gText 等会议管理软件方面取得的进展，请秘书长确保结合全秘书处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将这些软件作为企业系统加以采用，并酌情报告关于在这些系统运作、维护及与现有系统协调兼容方面所取得进展(第 72/19 号决议，第三节)。

也是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大会请秘书长完成关于问责机制和关于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与联合国日内瓦、内罗毕和维也纳等办事处主任在会议管理政策、业务和资源利用方面的明确责任分工的内部审查，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三节)。

大会同届会议请秘书长继续确保大会和会议管理部采取措施，征求会员国对所获会议服务质量的评价意见，以此作为大会部的一项关键业绩指标，使会员国有均等机会完全按照大会相关决议，以六种联合国正式语文提出评价意见，又请秘书长通过会议委员会向大会报告这方面取得的进展(第 72/19 号决议，第三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强调，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地位平等至关重要，强调在联合国活动中使用多种语文的重要性，请秘书长加倍努力，确保六种正式语文充分平等，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四节)。

也是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大会请秘书长继续在高级管理人员契约中纳入与及时向政府间机构和大会各委员会印发正式文件有关的新的标准管理指标，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大会赞赏地注意到大会部主持的文件问题部际工作队开展的工作，为秘书处文件编写部门提交文件提供协助，并请秘书长继续向大会报告文件编写部门以及大会部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以提高文件交付的可预见性并确保在按照既定准则遵守截止日期规定方面实行问责。大会又请秘书长继续设法推动四个主要工作地点分担工作量，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四节)。

大会同届会议重申秘书长需要确保所有工作地点采用的技术相互兼容，并确保此种技术便于所有正式语文的用户采用。大会又请秘书长继续维护和更新全球名词术语门户，以确保联合国工作人员、会员国和公众能够使用该门户，以期统一联合国所有工作地点使用的名词术语(第 72/19 号决议，第五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请秘书长不对决议草案和已通过决议的商定案文作任何实质性改动，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第 72/19 号决议，第五节)。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会议委员会 2018 年的报告：补编第 32 号(A/73/32)；
- (b) 秘书长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报告(A/73/93)；
- (c) 2019 年联合国会议日历订正草案(A/AC.172/2018/L.2)；
- (d) 任命会议委员会成员(A/73/107)；
- (e) 2018 年议程和工作方案(A/AC.172/2018/1)；
- (f)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g) 会议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39)的参考文件

会议委员会 2017 年报告：补编第 32 号(A/72/32)

秘书长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报告(A/72/11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561)

通过 2018 和 2019 年联合国两年期会议日历草稿(A/AC.172/2017/L.2 和 A/AC.172/2018/2)

2017 年 9 月 5 日会议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A/72/376)

简要记录 [A/C.5/72/SR.12](#) 和 16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11](#)

全体会议 [A/72/PV.61](#)

决议 [72/19](#)

141.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联合国经常预算由会员国按照大会根据会费委员会的建议通过的经费分摊比额表缴纳(见项目 118(b))。分摊比额表也用于摊派基本建设总计划的费用。维持和平行动的经费也由会员国按照经第 [55/235](#) 和 [55/236](#) 号决议以及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其他决议修订的这个比额表分摊。经常预算和维持和平行动采用的分摊比率也用于摊派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费用。

1999 年,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决定,会员国必须至少在会费委员会会议举行之前两周向大会主席提出《宪章》第十九条所述豁免的请求,以确保能对这些请求进行全面审查(第 [54/237 C](#)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认可会费委员会报告([A/57/11](#))第 17 至 23 段所载的委员会关于多年付款计划的结论和建议。这些建议中包括:请秘书长通过会费委员会向大会提出关于多年付款计划提交情况的资料,以及通过会费委员会向大会提出关于截至每年 12 月 31 日的各会员国缴款计划状况的年度报告(第 [57/4 B](#)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根据会费委员会的建议通过了 2016 至 2018 年期间的分摊比额表,采用的方法与过去五个分摊比额表期间的分摊比额表所使用的编制方法相同。大会请会费委员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60 条,考虑会员国提出的上诉中可能影响其支付能力的所有相关数据,并鼓励会员国根据 1993 年和 2008 年国民账户体系及时提交国民账户数据。大会又请会费委员会根据其任务规定和大会议事规则,审查编制分摊比额表方法的各项要素并提出建议,以体现会员国支付能力,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第 [70/245](#)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一和七十二届会议议程列有此项目(第 [71/2](#) 和 [72/2](#)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会费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报告:补编第 11 号([A/73/11](#));

(b) 秘书长关于多年付款计划的报告([A/73/76](#))。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0)的参考文件

会费委员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报告:补编第 11 号([A/72/11](#))

秘书长关于多年付款计划的报告([A/72/71](#))

简要记录 [A/C.5/72/SR.1](#) 和 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519
全体会议	A/72/PV.1 、29、77、78、87 和 88
决议	72/2

142. 人力资源管理

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首次审议了这个项目(第 [49/222 A](#) 和 [B](#) 号决议及第 49/491 号决定)。

大会后来在第五十一至七十二届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项目(第 [51/226](#)、[52/219](#)、[52/252](#)、[53/11](#)、[53/218](#)、[53/221](#)、[53/225](#)、[54/264](#)、[55/221](#)、[55/258](#)、[57/281 A](#) 和 [B](#)、[57/305](#)、[58/285](#)、[58/296](#)、[59/266](#)、[60/238](#)、[60/260](#)、[60/283](#)、[61/244](#) 至 [61/246](#)、[62/248](#)、[63/250](#)、[63/271](#)、[65/247](#)、[66/234](#)、[67/255](#)、[68/252](#)、[68/265](#)、[70/256](#)、[71/263](#) 和 [72/254](#) 号决议以及第 50/454、50/469、54/460、56/458 C、60/551、62/545、64/548、69/553 B 和 70/553 B 号决定)。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请秘书长继续提升、精简和整合本组织的人力资源管理结构和功能，顾及预期效益、效率和以往实行改革的经验教训，并提出详细提案，供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审议(第 [71/263](#) 号决议，第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着重指出需要有一个全面和强大的员工队伍规划系统作为人力资源管理的关键组成部分，确认已经取得的进展，并请秘书长加紧努力，制订全面和有效的员工队伍和继任规划提案，并就此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第 [71/263](#) 号决议，第一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严重关切地注意到，120 天完成员额填补的目标并没有达到。大会请秘书长调查在工作人员甄选和征聘进程的每一个阶段出现拖延的原因，并请秘书长在提出的下一次概览报告中提出实现大会确定的 120 天完成征聘目标的全面战略(第 [71/263](#) 号决议，第一节)。

也是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大会表示严重关切在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一条第三款实现联合国系统特别是高级、决策和外勤职位 50/50 性别平衡的目标方面进展缓慢。大会欢迎秘书长打算实施全面战略，加紧努力，确保增加妇女在秘书处的任职人数，特别是高级领导职位任职人数，请秘书长在下次概览报告中作为优先事项，提供最新信息，说明在实现性别平衡目标、包括实现发展中国家妇女有充足任职人数的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如何让主管人员对实现性别平衡目标负责(第 [71/263](#) 号决议，第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重申业绩管理系统的总体目标是以有公信力和有效的方式衡量业绩和奖优罚劣。大会注意到当前评级分布不能准确反映本组织的业绩，请秘书长在下次概览报告中分析和报告系统改进措施的实效、完成率的模式和趋势、评级分布以及参加业绩管理培训的情况(第 [71/263](#) 号决议，第一节)。

也是在同届会议上，大会请秘书长在下一份进展报告中详细说明他建议如何将 B、C、D 和 E 类工作地点的空缺职位纳入管理下流动制度(第 71/263 号决议，第二节)。

也是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大会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没有提出关于全面审查适当幅度制度的提议，在此方面，大会请秘书长至迟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关于全面审查适当幅度制度的提议，包括沿用或扩大现行专业员额基数，以期建立更加有效的工具，确保秘书处内所有由经常预算供资员额的公平地域分配(第 71/263 号决议，第三节)。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览(第 71/263 号决议)；
- (二) 全球 2019-2021 年人力资源战略：建立一个更有效、更透明和更负责任的联合国(第 71/263 号决议)；
- (三)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览：流动(第 68/265 号决议)；
- (四)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案件的做法(第 59/287 号决议)；
- (五) 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统计数据(第 72/254 号决议)；
- (六) 秘书处的组成：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第 71/263 号决议)；
- (七)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览：适当幅度(第 71/263 号决议)；
- (八)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修正案(第 70/244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139)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览：建设一支全球化、充满活力、适应力强、参与度高的联合国员工队伍(A/71/323)

流动(A/71/323/Add.1)

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览：对适当幅度制度的评估(A/71/323/Add.2)

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统计数据(A/71/360)

秘书处的组成：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人员和咨询人以及个体订约人(A/71/360/Add.1)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案件的做法([A/71/186](#))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修正案([A/71/258](#))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活动([A/71/334](#))

借调现役军警人员([A/71/257](#))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1/557](#))

简要记录 [A/C.5/71/SR.4](#)、9、10、14 和 2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1/638](#) 和 [A/71/638/Add.1](#)

全体会议 [A/71/PV.51](#) 和 68

决议 [71/263](#)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1)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统计数据([A/72/123](#))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修正案([A/72/129/Rev.1](#))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案件的做法([A/72/20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2/558](#))

简要记录 [A/C.5/72/SR.9](#) 和 29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67](#)

全体会议 [A/72/PV.76](#)

决议 [72/254](#)

143. 联合检查组

1966 年，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决定设立联合检查组，最初以四年为期(第 2150(XXI)号决议)，后来决定续设联检组至 1973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第 2735 A (XXV)号决议)，其后自该日起再续设四年(第 2924 B (XXVII)号决议)。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核可了联检组的章程，规定它作为大会及接受新章程的各专门机构的立法机关的附属机构(第 [31/192](#) 号决议)。联检组的成员从 1978 年 1 月 1 日起由 8 名增至最多 11 名。

大会从第四十八至七十二届会议的不同届会上继续重申检查组章程以及检查组作为开展全系统检查、评价和调查的唯一外部独立机构的独特作用(第 [48/221](#)、[50/233](#)、[54/16](#)、[60/258](#)、[61/238](#)、[61/260](#)、[62/226](#)、[62/246](#)、[63/272](#)、[64/262](#)、[65/270](#)、[66/259](#)、[67/256](#)、[68/266](#)、[69/275](#)、[70/257](#)、[71/281](#) 和 [72/269](#) 号决议)。

1996 年 6 月，大会第五十届会议请秘书长并邀请参加联检组的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联检组的主题报告列在大会、联合国其他有关机关和机构以及其他参加组织的适当立法机构的工作方案的适当实质性议程项目之下(第 50/233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核可联检组报告(A/52/34)附件所述后续系统，并请联检组在其年度报告内列入已经核可但仍未执行的建议(第 54/16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决定每年审议联检组的年度报告(第 55/230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决定，联检组应在其年度报告中提供资料，说明各组织对各自立法机构认可的联检组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对这些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所取得的成果，并说明参加组织为提出有关报告所作的安排(第 59/267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要求联检组的报告按效果类别列入节省额、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现状的资料(第 61/238 号决议，第一节)。

大会同届会议决定从第六十二届会议起，合并审议联检组的年度报告和工作方案(第 61/260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邀请联检组在其年度报告中报告各参加组织在落实后续行动制度方面的经验(第 62/246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再次请联检组在参加组织立法机关开会前及早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发布报告。大会再次请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充分遵守审议检查组报告的法定程序，充分利用联检组网基系统，并深入分析联检组建议的执行情况(第 69/275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审议了联检组 2017 年报告和 2018 年工作方案。大会欢迎联检组与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协调，并鼓励这些机构继续彼此间以及与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共享经验、知识、最佳做法和汲取的教训，以避免工作重叠或重复以及进一步实现协同增效、增强合作、提高成效和效率，而不损害审计和监督机构各自的任务(第 72/269 号决议)。

大会同届会议确认联检组在全系统的成效是联检组、会员国和各参加组织秘书处的共同责任，又确认有必要继续加强联检组对联合国系统内各参加组织管理效率和透明度的影响(第 72/269 号决议)。

大会同届会议又再次请秘书长和参加组织其他行政首长充分协助联检组及时提供其索要的所有信息。大会又再次请求各参加组织行政首长充分遵守审议联检组报告的法定程序，提出对执行工作的评论意见，并及时将报告分发立法机关审议。此外，大会请秘书长并邀请联检组各参加组织行政首长确保联检组的专题报告列于适当立法机构工作方案的适当实质性议程项目之下，请尚未建立联检组协调人对最高管理层直接报告关系的参加组织行政首长开展这项工作(第 72/269 号决议)。

也是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大会强调指出联检组在查明管理、行政和方案方面具体问题并向立法机关提出切实可行和重在行动的建议方面所负监督职能的重要性。大会再次请联检组考虑按轻重缓急确定其工作方案的最佳项目数以及又再次请联检组继续在其报告中以参加组织和联合国会员国的优先项目为侧重点，目的是向立法机构提出可供最大限度利用的联检组专题报告。大会还请联检组继续深入分析联检组建议的执行情况，并鼓励各参加组织首长审查改进协调行动的可能办法，以便后续落实联检组的相关建议(第 72/269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联合检查组 2018 年报告和 2019 年工作方案：补编第 34 号(A/73/34)；

(b)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对联检组如下报告的评论：

(一) 万国邮政联盟的管理和行政审查(JIU/REP/2017/4)；

(二) 对联合国系统捐助方报告要求的审查结果(A/73/320)；

(三)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联合国系统-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安排(JIU/REP/2017/8)；

(四) 审查处理联合国系统利益冲突的机制和政策(A/73/187 和 A/73/187/Add.1)；

(五) 联合国系统实习方案审查(JIU/REP/2018/1)；

(六) 联合国系统内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审查报告(JIU/REP/2011/3)所载建议的执行进度报告(A/73/311 和 A/73/311/Add.1)；

(七)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管理和行政审查(JIU/REP/2018/3)；

(八) 审查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举报人政策和做法(JIU/REP/2018/4)；

(c) 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8 年报告的说明(第 65/270 号决议)。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2)的参考文件

联合检查组 2017 年报告和 2018 年工作方案：补编第 34 号(A/72/34)

秘书长关于 2017 年联合检查组的报告的说明(A/72/733)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对联检组如下报告的评论：

联合国系统安全与安保(A/72/118 和 A/72/118/Add.1)

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最后结论(A/72/119 和 A/72/119/Add.1)

联合国系统内部审计职能现状(A/72/120 和 A/72/120/Add.1)

捐助者主导的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评估(A/72/298 和 A/72/298/Add.1)

行政支助事务：服务中心在重新设计行政服务提供方面的作用(A/72/299 和 A/72/299/Add.1)

联合国系统的知识管理(A/72/325 和 A/72/325/Add.1)

联合国系统航空旅行政策审查：增强效益、节约开支及加强统一性(A/72/629 和 A/72/629/Add.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对联合检查组报告和建议后续行动的审查结果(A/72/704 和 A/72/704/Add.1)

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管理制：进展和政策实效分析 (A/72/809 和 A/72/809/Add.1)

2017 年 9 月 27 日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72/511)

简要记录 A/C.5/72/SR.30、31 和 34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810

全体会议 A/72/PV.81

决议 72/269

144. 联合国共同制度

大会第 3042(XXVII)号决议决定原则上设立一个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以管制和协调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服务条件。大会第 3357(XXIX)号决议核可了《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联合国共同制度包括 17 个接受该委员会规约和参与联合国共同薪金和津贴制度的联合国本身及其基金和方案。其他组织未正式接受规约，但完全参与该委员会的工作或适用共同薪金、津贴和福利制度。按照规约，该委员会需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此报告也应经由共同制度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转送各组织的理事机构。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促请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和工作人员在执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方面与委员会充分合作，并尽快执行委员会关于生活费调查结果和强制性离职年龄的决定。大会请秘书长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主席的身份，确保大会各项决定在整个共同制度内全面执行，并不得无故拖延。大会核可委员会使用本国专业人员职类的准则，区分不同业绩的考绩和业绩管理原则和准则以及实行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订正统一基薪/底薪表。大会请委员会继续努力改善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以尽量缩小薪资指数与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指数之间的差距。大会还请委员会继续提供资料，说明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在执行现行性别政策和措施，争取在共同制度内包括在高级别实现男女比例 50/50 目标和加强地域多样性方面的进展情况，同时继续监测工作人员的年龄分布情况，并就此向大会报告(第 72/255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2018 年报告：补编第 30 号(A/73/30)；

(b)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2018 年度报告内各项决定和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3)的参考文件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2017 年报告：补编第 30 号(A/72/30 和 A/72/30/Corr.1)

秘书长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关于 2017 年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报告载列的各项决定和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A/C.5/72/3 和 A/C.5/72/3/Corr.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2/7/Add.21)

简要记录 A/C.5/72/SR.15 和 29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66

全体会议 A/72/PV.76

决议 72/255

145.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最初由大会 1948 年第三届会议通过(第 248(III)号决议)。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管理，该委员会现有成员 33 人，其中三分之一由大会和其他成员组织的相应立法机构选出，三分之一由这些组织的行政首长指派，另三分之一由参与人选出。

养恤基金目前由联合国和 22 个其他成员组织组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参与人总数为 126 736 人，领取定期养恤金者共有 78 247 人。

1991 年，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决定每两年一次于偶数年审议这个项目(第 46/220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 2016 年报告，特别是报告第二.B 章所述养恤金联委会采取的行动(第 71/265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题为“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项目下请秘书长委托内部监督事务厅全面审计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包括审查联委会与养恤基金领导层之间的相互制衡，并请该厅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主要结论报告，供在审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问题时讨论(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五节)。

养恤金联委会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3 日在罗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部举行了第六十五届会议。联委会建议大会批准：(a) 接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

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为养恤基金成员，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b) 联委会报告附件十一规定的对《养恤基金条例》第 4、6、30、32、46 和 48 条的修正，以根据养恤基金的现行做法澄清或纠正这些规定的措辞；(c) 《养恤基金条例》第 15 条(b)款的一个例外是，试行将养恤基金的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但须接受秘书长 2022 年的后续审查和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审查。联委会核准了(a) 养恤基金与非洲开发银行的转账协议，该协议还需经大会同意；(b) 联委会报告附件十二所载对《养恤基金议事规则》A.5 节的修正。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报告：补编第 9 号(A/73/9)；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投资以及为进一步分散基金投资而采取的措施的报告；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d)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全面审计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联合委员会治理结构的报告(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五节)。

第七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142)的参考文件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报告：补编第 9 号(A/71/9)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投资以及为进一步分散投资而采取的措施的报告(A/C.5/71/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1/621)

简要记录 A/C.5/71/SR.14 和 2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1/701

全体会议 A/71/PV.68

决议 71/265

146.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 3 项规定，大会应审查第五十七条所指各种专门机关之行政预算，以便向有关机关提出建议。大会第 14(I)号决议规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职务之一是代表大会审查各专门机构的行政预算，以及同专门机构订立的财政办法的提案。《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七条重复该项规定。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行政协调委员会的下一份统计报告，并且此后每两年提交一次，并在所列材料中增列关于会员国和非会员国在前两个日历年中分别缴付的分摊会费和自愿捐款的材料(第 47/449 号决定)。

大会第四十九至七十一届会议每两年议程上以及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上都有该项目(第 49/465、51/453、53/459、55/472、57/557、57/558、59/548、61/548、63/547、65/541、67/553 B、69/551 和 71/546 C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预算和财政状况的统计报告(第 47/449 号决定)；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47.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依照大会第 48/218 B 号决议于 1994 年设立。大会决定将一个题为“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的项目列入第五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大会第五十和五十四至五十七届会议议程上都有该项目(第 50/239、54/244、55/259、56/246 和 57/287 A 至 C 号决议)。

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在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和第 54/244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请秘书长确保内部监督事务厅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和半年期报告中列出监督厅该年度印发的所有其他报告的标题和摘要，没有提交大会的内部监督事务厅报告的原本在任一会员国索取时应予以提供，决定监督厅的报告应原本原样地直接提交大会，秘书长的意见可在另一份报告中提出(第 59/272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议程上都有该项目(第 60/255 号决议第一节、第 60/257 和 60/259 号决议和第 60/551 A 号决定)。

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在题为“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决定根据第 59/272 号决议第 3 段，将议程项目的标题改为“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第 60/259 号决议)。

大会自第六十一届会议以来每年议程上都有该项目(第 61/275、61/279、62/87、62/225、62/232、62/236、62/247、63/248、63/265、64/232、65/250、66/236、67/258、68/21、69/252、70/111、71/7 和 72/18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在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认可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年度报告(A/64/288)附件中所载的关于监督厅实效、效率和影响的意见、评论和建议(第 64/263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请秘书长责成监督厅作为一项实验，将审计报告公布于监督厅网站，并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审查监督厅任务授权时最终决定是否继续进行该实验(第 67/258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在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54/244、59/272 和 64/26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责成监督厅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在监督厅网站公布审计和评价报告，并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本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公信力得到保护(第 69/253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鼓励秘书长继续努力更新关于监督厅工作的行政指示，特别是更新 ST/AI/371 和 ST/AI/371/Amend.1，以确保这些行政指示反映监督厅的任务规定和其他调查职能。此外，大会注意到完成调查工作所用平均时间很长，强调监督厅必须优先采取适当步骤，处理这些拖延问题，并在监督厅今后的年度报告中就提出报告。大会注意到为加强监督厅运作而持续开展的各项专业举措，鼓励在这方面持续努力，包括评估各司之间的工作关系，并期待今后的年度报告介绍最新情况(第 70/111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确认本组织为建立反欺诈和反腐败框架所作努力，其目的是预防、发现、阻止和处理欺诈和腐败行为，鼓励监督厅继续发挥作用，加强内部控制系统，有效减少相关风险。大会着重指出监督厅必须更加注重调查欺诈案件的工作，确认监督厅在支助本组织评估、分析和处理所有欺诈风险方面的作用，并请秘书长继续尽一切努力，根据联合国相关征聘规定填补剩余空缺员额，特别是调查司和外地的剩余空缺员额(第 71/7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请秘书长继续促进监督厅审计、评价和调查职能方面的有效协调和协作，以确保采取综合做法，履行监督职能，同时铭记监督厅业务独立性，确保提请有关主管注意到涉及监督厅工作的所有相关决议，并确保监督厅在开展活动时考虑到所有相关决议，包括涉及共有问题的决议。大会又请秘书长确保监督厅的年度报告继续简要说明其独立性受到的任何损害。大会还请秘书长继续确保迅速及时地充分执行已获接受的监督厅建议，包括关于避免费用、追回多付款项、提高效率和作出其他改进的建议，如果监督厅的建议未获接受，则详细说明理由。大会欢迎监督厅努力促进本组织对欺诈和腐败的零容忍做法，鼓励监督厅继续调查和审计欺诈和腐败案件，欢迎在减少完成调查和相关报告平均耗时方面取得的进展，鼓励监督厅继续把平均耗时缩短至六个月(第 72/18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

(一) 监督厅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

(二) 监督厅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和平行动的活动(将在第七十三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印发)(第 59/272 号决议)；

(b)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其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期间活动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5)的参考文件

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

监督厅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A/72/330 (Part I)和 A/72/330 (Part I)/Add.1)

监督厅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和平行动的活动(A/72/330 (Part II))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期间活动的报告 (A/72/295)

简要记录 [A/C.5/72/SR.2](#) 和 16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10](#)

全体会议 [A/72/PV.61](#)

决议 [72/18](#)

148. 联合国内部司法

大会第五十五至五十九和六十一至七十二届会议都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55/258](#)、[57/307](#)、[59/283](#)、[61/261](#)、[62/228](#)、[63/253](#)、[64/119](#)、[64/233](#)、[65/251](#)、[66/237](#)、[67/241](#)、[68/254](#)、[69/203](#)、[70/112](#)、[71/266](#) 和 [72/256](#) 号决议及第 56/458 C、58/576、61/503 A、63/531、64/527、64/553 和 [65/213](#) 号决定)。

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决定：(a) 设立一个两级正式内部司法系统，第一级是一审联合国争议法庭，第二级是上诉审联合国上诉法庭；(b) 设立内部司法办公室，由执行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法律援助办公室以及由书记官长负责监督的联合国争议法庭书记官处和联合国上诉法庭书记官处组成；(c) 为联合国秘书处、各基金和方案统一建立一个统筹一体、分散作业的监察员办公室，在几个工作地点都有分支机构，并设立一个新的调解司；(d) 设立内部司法理事会；(e) 在主管理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设立一个管理评价股(第 [62/228](#) 号决议)。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决定通过《联合国争议法庭规约》和《联合国上诉法庭规约》，并决定两法庭将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运作，此外还决定，根据现行系统可求助于监察员办公室的所有人员也都可诉诸于新的非正式系统(第 [63/253](#) 号决议)。在后续会议上对规约进行了修正(第 [66/237](#)、[69/203](#)、[70/112](#) 和 [71/266](#) 号决议)。

第五委员会对这个项目的审议情况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赞赏地注意到内部司法系统所取得的成就，同时认识到仍有进一步改进的余地。大会注意到工作人员对该系统的认识似乎仍然有限，鼓励继续开展外联和其他提高认识活动，说明该系统各部门的作用和运作情况，强调必须为该系统正式和非正式部分涵盖的所有工作人员制定和实施全面的外联战略。大会还鼓励秘书长和人力资源管理厅确保工作人员更全面地了解关于人力

资源包括关于福利和应享待遇的条例、规则和行政文件。关于防止工作人员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经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受报复，大会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上就所有现行政策提交全面分析，同时建议如何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护(第 72/256 号决议，第一节)。

在非正式系统方面，大会同届会议请秘书长继续以详细资料说明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的活动，包括就已调解的案件提供统计概览，并在关于监调办活动的下一次报告中，说明工作人员调查中有关工作人员如何看待工作场所冲突的总体调查结果。大会鼓励监调办加紧开展外联活动，促进以非正式途径解决争议。大会确认监调办在以非正式途径解决冲突方面所作的努力，并请秘书长在下次报告中提供更详细的信息，说明预防冲突培训的影响和为加强内部司法系统正式和非正式部分之间合作所作的努力。大会欣见秘书长关于监调办活动的报告(A/72/138)中所载的冲突根源分析，并敦促秘书长继续解决报告确认的系统性问题，以改进本组织的政策和程序。大会请秘书长在今后的报告中说明因监调办努力协助解决系统性问题而使政策产生的变化(第 72/256 号决议，第二节)。

在正式系统方面，大会同届会议确认工作人员法律援助办公室对内部司法系统持续作出积极贡献。大会请秘书长继续跟踪关于管理评价股和联合国争议法庭收到的案件数量的数据，以发现任何新出现的趋势，并在今后的报告中就这些统计数字发表意见。大会还请秘书长继续确保对在决策上有重大疏忽而导致诉讼并因此造成财务损失的管理人员追究责任，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报告有关情况。关于工作人员法律援助办公室自愿补充供资机制(按照第 68/254 号决议第 33 段，以不超过工作人员每月基薪净额 0.05% 的工资单扣款的方式)，大会决定将试验期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并请秘书长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进一步说明该机制正规化所涉问题，以便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就该问题作出决定。大会强调该机制的正规化如获批准，不应因法律援助办的供资性质造成影响，鼓励秘书长继续加强激励办法，特别是在参与率低的工作地点加强激励工作人员不选择退出的办法，请秘书长继续收集和审查工作人员对法律援助办捐款的数据，包括各工作地点的选择退出率数据，并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向其报告有关情况。

大会决定将争议法庭 3 个审案法官职位和现任法官的任期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并请秘书长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说明争议法庭设立 3 个新常任法官所涉问题，以便第七十三届会议就此问题作出决定。大会核可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联合国上诉法庭法官所裁定每项中间动议支付 600 美元，并每月向法庭庭长支付津贴 1 500 美元。大会欢迎内部司法理事会会在下一次报告中就可采取何种方式继续确保两法庭的独立性阐述意见。大会注意到仍有许多人不请律师而自我代表在争议法庭出庭，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就此问题进行分析，并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相关报告(第 72/256 号决议，第三节)。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还强调指出，内部司法理事会有助于确保内部司法系统的独立性、专业性和问责制，并请秘书长责成理事会在其报告中列入争议法庭和上诉法庭的看法。大会邀请第六委员会审议秘书长将提出的报告的法律方

面问题，但不得妨碍第五委员会作为负责行政和预算事项的主要委员会的作用。大会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就其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的报告(A/72/204)附件二所提供的有关编外人员补救办法的资料编写一份全面分析报告(第 72/256 号决议，第四节)。

第六委员会对这个项目的审议情况

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如第六委员会主席的信(见 A/C.5/72/10，附件)中所述，第六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和联合国内部司法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活动的报告的法律方面问题。第六委员会提请第五委员会注意与这些报告的法律方面有关的一些具体问题。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的活动(A/73/167)；

(二) 联合国内部司法(A/73/217)；

(b) 内部司法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的报告(A/73/218)；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6)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的活动(A/72/138)

联合国内部司法(A/72/204)

内部司法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的报告(A/72/21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以及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的活动的报告(A/72/7/Add.19)

2017 年 10 月 26 日大会主席给第五委员会主席的信(A/C.5/72/10)

简要记录 [A/C.5/72/SR.14](#) 和 29

[A/C.6/72/SR.11](#) 和 21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65](#)

全体会议 [A/72/PV.76](#)

决议 [72/256](#)

149.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这个项目根据秘书长的建议(A/66/143)列入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议程。

大会从第六十六届会议起每年都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66/240 A 和 B、67/244 A 和 B、68/257、68/267、69/256、69/276、70/243、70/258、71/269、71/282、72/258 A 和 B 及 72/270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主要会期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87 796 600 美元毛额(79 993 400 美元净额)的款项，充作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一年期间的维持费(第 72/258 A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请秘书长从 2020 年预算起，编制余留机制试行年度预算，并请秘书长在第一个完整预算周期之后，于 2022 年审查余留机制该预算周期的情况；决定在其第七十七届会议上审查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以便作出最后决定；并核准了余留机制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订正预算 196 024 100 美元(第 72/258 B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
- (二) 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阿鲁沙分支修建新设施的进展情况(第 66/240 B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8)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A/72/396 和 A/72/396/Corr.1)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72/604)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订正估计数：汇率和通货膨胀率变动的影响(A/72/641)

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阿鲁沙分支修建新设施(A/72/734)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8-2019 两年期订正预算(A/72/813 和 A/72/813/Corr.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Add.36、A/72/654、A/72/785 和 A/72/875)

简要记录	A/C.5/72/SR.27-29、32、34、42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69 、 A/72/669/Add.1 和 A/72/669/Add.2
全体会议	A/72/PV.76 、81 和 104
决议	72/258 A 和 B 及 72/270

150.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分摊比额表

应一些会员国的请求([A/55/141](#)、[A/55/141/Add.1](#)、[A/55/141/Add.2](#) 和 [A/55/141/Add.3](#))，这个项目被列入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后来又有九个会员国也请求将此项目列入议程([A/55/193](#)、[A/55/195](#) 至 [A/55/199](#)、[A/55/224](#)、[A/55/225](#) 和 [A/55/230](#))。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设立了经常预算下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分摊率调整的新体系，将各会员国分为 1 至 10 级，以便确定其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率；决定了若干会员国分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的特别安排；请秘书长结合审查经常预算分摊比额表，依照决议规定的标准，每三年更新一次等级组成，并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并决定在九年后对 2001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等级结构进行审查(第 [55/235](#) 号决议)。

大会自第五十八届会议以来，每三年一次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第 [58/256](#)、[61/243](#)、[64/249](#)、[67/239](#) 和 [70/246](#)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重申了其第 [55/235](#) 号决议规定的各项原则，并请秘书长结合审查经常预算分摊比额表，每三年更新一次等级组成，并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大会认识到需要改革现行维持和平行动经费分摊方法，决定在其第七十三届会议上审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分摊比额表的等级结构(第 [70/246](#)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秘书长关于大会第 [55/235](#) 和 [55/23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第 [70/246](#) 号决议)。

第七十届会议(议程项目 147)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大会第 [55/235](#) 和 [55/23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70/331](#) 和 [A/70/331/Add.1](#))

简要记录	A/C.5/70/SR.1、2 和 2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0/636
全体会议	A/70/PV.82
决议	70/246

151.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关于维持和平预算和特别政治任务的决议的生效日期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2018 年 7 月 5 日第 104 次会议在议程项目 136、149 至 154 以及 156 至 165 下通过的所有与维持和平预算和特别政治任务有关的决议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第 72/558 号决定)。

部队派遣国偿还率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回顾了其第 68/281 号决议，注意到了秘书长关于为支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标准偿还率审查而进行调查的结果报告，并核准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相关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大会决定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设立联合国外地行动特遣队人员派遣国费用单一偿还率，数额为每人每月 1 428 美元，又决定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将死亡和伤残偿金费率提高 10%(第 72/285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筹措的报告。大会核准了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费用估计数 82 448 900 美元，并就同期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做出了决定(第 72/287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在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项目下决定，推迟至第七十三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再审议秘书长关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A/66/665)、2012 年 6 月 30 日(A/67/739)、2013 年 6 月 30 日(A/68/666)、2014 年 6 月 30 日(A/69/659)、2015 年 6 月 30 日(A/70/552)、2016 年 6 月 30 日(A/71/652)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A/72/649)的最新财务状况报告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分别是 A/66/713 和 A/66/713/Corr.1、A/67/837、A/68/837、A/69/827、A/70/829、A/71/856 和 A/72/838)(第 72/547 C 号决定)。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1991 年，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决定自 1990 年 1 月 1 日起设立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第 45/258 号决议)；支助账户于 1990 年 5 月 1 日开始运作。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重申其作用是透彻分析及核准人力和财政资源及政策，以确保充分、高实效和高效率地开展所有授权方案和活动，使这方面的政策得到执行；又重申第五委员会是大会授权主管行政和预算事项的主要委员会；还重申支助账户资金只能用于在总部支助和支持维持和平行动的人力资源及非人力资源需要，要改变这项限制，须经大会事先批准；重申支助维和行动的工作需要有适当的经费，但在提出支助账户预算时需要就所要求的经费提供充分理由；又重申维持和平行动需要高成效、高效率的行政和财务管理；敦促秘书长继续确定可

提高支助账户成效和效率的措施。大会核可支助账户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财政期间所需资源 324 703 500 美元，其中包含用于企业资源规划项目的 28 859 100 美元以及用于信息和系统安全的 821 500 美元，这些资源用于本决议附件一所列 1 345 个续设员额和 20 个新设临时员额以及员额的裁撤、调动、改派和改叙，附件二所列 57 个续设和 11 个新设一般临时人员职位及 52 个人月，以及有关的所需员额和非员额资源，并就同期支助账户所需经费的筹措做出决定(第 72/288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经费的筹措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核准了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维护费用估计数 31 438 900 美元。大会决定按下列方式筹措区域服务中心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2 983 200 美元用作经费；由各在役维和行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按比例分摊 27 860 200 美元；从大会第 72/263 A 至 C 号决议中核准的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特别政治任务经费中支出 595 500 美元(第 72/286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经费筹措概览：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以及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59/296 号决议)；
- (二)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第 72/287 号决议)；
- (三)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87 号决议)；
- (四)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
- (五)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第 72/288 号决议)；
- (六)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88 号决议)；
- (七) 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特别措施(第 66/264、69/307、70/286 和 71/297 号决议)；
- (八)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第 72/286 号决议)；

(九)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86 号决议);

(b)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

(一)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额(第 49/233 A 号决议);

(二)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各项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额的六个月最新情况(第 49/233 A 号决议);

(三)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的筹措(第 50/221 B 号决议);

(四) 维持和平行动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核定资源(第 49/233 A 号决议);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49)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39)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48)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701 和 A/72/701/Add.1)

为支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标准偿还率审查进行的调查结果(A/72/728)

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特别措施(A/72/751 和 A/72/751/Corr.1)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概览: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70)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77)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83)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90/Rev.1)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全面审查(A/72/814)

秘书长的说明：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额
([A/C.5/72/23](#))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经费的筹措([A/C.5/72/24](#))

维持和平行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核定资源([A/C.5/72/2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为支持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标准偿还率审查进行的调查结果([A/72/771](#))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共有问题的意见和建议([A/72/789](#))

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拟议预算([A/72/789/Add.9](#))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拟议预算
([A/72/789/Add.10](#))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筹措以及 2018 年 7 月 1 日
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拟议预算([A/72/857](#))

简要记录 [A/C.5/72/SR.33](#)、35、38-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7](#)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85](#) 至 [72/288](#)

152.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11 年 6 月 27 日第 [1990\(2011\)](#) 号决议决定，考虑到《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议》，设立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为期 6 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5 月 15 日第 [2416\(2018\)](#)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追加批款 11 242 700 美元给联阿安全部队特别账户，作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联阿安全部队的维持费；由会员国分摊 2 737 400 美元，这是 11 242 700 美元减去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其他收入 8 505 300 美元所得差数；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92 4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这是大会第 [70/269](#) 号决议核定的该部队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收入估计数 2 295 000 美元与同期工作人员薪金税实际收入 2 387 400 美元之间的差额；批款 282 238 900 美元给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

包括给该部队的维持费 263 858 1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13 619 0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3 426 300 美元以及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1 335 5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105 839 588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637 06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35 279 863 美元，即每月 23 519 908 美元，充作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545 688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141 119 450 美元，即每月 23 519 908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182 7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第 72/289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89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0)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44)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3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13)

简要记录 A/C.5/72/SR.35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3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89

153.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14 年 4 月 10 日第 2149(201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最初任务期限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安理会其

后相关决议延长了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7 年 11 月 15 日第 [2387 \(2017\)](#) 号决议, 其中将其任务期限延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995 011 800 美元给中非稳定团特别账户, 充作该稳定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 其中包括给该稳定团的维持费 930 211 9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48 012 8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12 079 000 美元以及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4 708 100 美元; 由会员国分摊 373 129 425 美元, 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期间的经费; 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 542 675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由会员国分摊 124 376 475 美元, 充作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稳定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514 225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由会员国分摊 497 505 900 美元, 即每月 82 917 650 美元, 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 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稳定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0 056 9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82 788 3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777 100 美元(第 [72/290](#)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0](#)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1)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37](#))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7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8](#))

简要记录 [A/C.5/72/SR.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6](#)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0](#)

154.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1528(200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最初任务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4 年 4 月 4 日开始。在同一项决议中，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该日将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部队的权力移交给联科行动。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联科行动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6 年 4 月 28 日第 2284(2016)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联科行动的任务期限最后延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包括未支配余额 5 351 200 美元和其他收入 16 568 800 美元在内总共 21 920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会员国账下，或从会员国所欠款项中减除其在这 21 920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大会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21 920 0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1 147 600 美元(第 72/291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资产最后处置情况的报告(第 72/291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2)的参考文件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A/72/65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852)

简要记录 A/C.5/72/SR.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5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1

155.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186(1964)号决议建议设立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并建议部队派驻三个月，任务是尽其最大努力，防止战争再度发生，并于必要时，协助维持和恢复治安，恢复正常状态。其后，安理会定期延长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通常每次延长六个月。最近一次是 2018 年 7 月 26 日第 2430(2018)号决议，将其任务期限再延长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

1993 年 6 月 16 日以前，未授权秘书长使用除会员国认捐的自愿捐款以外的任何资金为联塞部队筹供经费。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831(1993)号决议，大会第 47/236 号决议决定，自 1993 年 6 月 16 日起，联塞部队费用中自愿捐款不足以支

付的部分应视为本组织的开支，由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的规定承担。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56 358 700 美元给联塞部队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部队的维持费 52 938 9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2 732 4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687 400 美元；赞赏地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将通过自愿捐款承担此项批款净额的三分之一，即 17 850 500 美元，希腊政府将通过自愿捐款承担 650 万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2 667 35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33 93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13 336 750 美元，即每月 2 667 350 美元，充作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169 667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16 004 100 美元，即每月 2 667 350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403 6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此外，大会决定考虑到塞浦路斯政府对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自愿捐款，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净额的三分之一，即 550 500 美元，应退还塞浦路斯政府；又决定考虑到希腊政府对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自愿捐款，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净额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即 194 041 美元，应退还希腊政府；还决定为该部队 1993 年 6 月 16 日以前期间设立的账户应继续单独开设(第 72/292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2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3)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28)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3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3)

简要记录	A/C.5/72/SR.35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4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2

156.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1925\(2010\)](#) 号决议决定，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应称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联刚稳定团应部署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3 月 27 日第 [2409\(2018\)](#)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授权秘书长为该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承付总额不超过 47 922 700 美元的款项；批款 1 192 265 400 美元给联刚稳定团特别账户，充作该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其中包括给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1 114 619 5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57 531 0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14 473 500 美元以及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5 641 400 美元；授权秘书长除已为该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费所批的 1 114 619 500 美元之外，承付总额不超过 80 000 000 美元的款项，作为该特派团同一期间的经费；由会员国分摊 596 132 70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又由会员国根据 2019 年分摊比额表和更新的等级分摊 298 066 350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还由会员国分摊 298 066 350 美元，即每月 99 355 450 美元，充作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6 826 0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减除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 413 025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并减除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 413 025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5 912 3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2 688 900 美元(第 [72/293](#)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3](#)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4)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38](#) 和 [A/72/638Corr.1](#))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84](#))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所需追加资源([A/72/784/Add.1](#))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筹措安排的说明([A/72/778](#))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11](#) 和 [A/72/789/Add.11/Corr.1](#) 以及 [A/72/844](#))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8](#)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3](#)

157. 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6 月 11 日第 [1246\(1999\)](#) 号决议决定设立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至 1999 年 8 月 31 日为止。安理会 1999 年 8 月 3 日第 [1257\(1999\)](#) 号决议决定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到 1999 年 9 月 30 日止, 1999 年 8 月 27 日第 [1262\(1999\)](#) 号决议决定再次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1999 年 11 月 30 日。

大会第五十五至七十二届会议决定推迟审议这个项目, 并将其列入下一届会议议程草案(第 55/494、56/483、57/599、58/578、59/570、60/567、61/567、62/556、63/567、64/570、65/556、66/570、67/569、68/666、69/565、70/566、71/565 和 72/574 号决定)。

预计无预发文件。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5)的参考文件

全体会议 [A/72/PV.116](#)

决定 [72/574](#)

158.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4 月 30 日第 [1542\(2004\)](#)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最初为期 6 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 [2350\(2017\)](#)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将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最后延长 6 个月，并决定该特派团至迟于 2017 年 10 月 15 日结束。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包括未支配余额 8 110 200 美元和其他收入 6 272 200 美元在内总共 14 382 4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会员国账下，或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大会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4 382 400 美元贷项应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减少额 90 000 美元(第 [72/294](#) 号决议)。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第 [72/294](#) 号决议)；
-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6)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A/72/68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853](#))

简要记录 [A/C.5/72/SR.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3](#)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4](#)

159.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第 [2350\(2017\)](#) 号决议设立了一个后继的海地维持和平特派团，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最初期限为 6 个月，即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负责协助海地政府加强海地法治机构；进一步支持和发展海地国家警察；开展人权监测、报告和分析工作。安理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第 [2410\(2018\)](#) 号决议将联海司法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9 年 4 月 15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主要会期会议决定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开始，继续使用根据其第 [58/311](#) 号决议为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设立的特别账户；向联海司法支助团特别账户批款 88 111 200 美元，充作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根据大会第 [64/269](#) 号决议第六节的规定为该特派团核准的 25 000 0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62 196 100 美元，

充作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4 月 15 日期间维持该特派团的经费；决定应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666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25 915 100 美元，即每月 10 366 040 美元，充作 2018 年 4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应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694 4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第 72/260 A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批款 129 301 900 美元给联海司法支助团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特派团维持费 121 455 9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6 268 9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1 577 1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64 650 95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450 2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37 713 060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429 28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26 937 890 美元，即每月 10 775 156 美元，充作 2019 年 4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020 92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第 72/260 B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60 B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5)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560)

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9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642 和 A/72/789/Add.12)

简要记录 A/C.5/72/SR.26、29、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70 和 A/72/670/Add.1

全体会议 A/72/PV.76 和 104

决议 72/260 A 和 B

160.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6 月 10 日第 [1244\(1999\)](#)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最初为期 12 个月，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否则以后将予延续。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39 595 400 美元给科索沃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37 192 7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1 919 7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483 0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19 797 70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并分摊相同数额，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926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并减除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相同数额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 883 300 美元贷项应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减少额 82 900 美元(第 [72/295](#)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5](#)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7)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22](#))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18](#))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4](#))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9](#)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5](#)

161.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1509\(2003\)](#)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为期 12 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联利特派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6 年 12 月 23 日第 [2333\(2016\)](#)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特派团任务最后延长到 2018 年 3 月 30 日，请秘书长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时除特派团清理结束工作所需人员外，完成联利特派团所有军警和文职部门的撤离。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决定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包括未支配余额 4 293 100 美元和其他收入 6 769 300 美元在内总共 11 062 4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会员国账下，或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大会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1 062 4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783 600 美元(第 [72/296](#)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第 [72/296](#) 号决议)；
-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8)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A/72/640](#) 和 [A/72/640/Corr.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839](#))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4](#)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6](#)

162.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4 月 25 日第 [2100\(2013\)](#)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把联合国马里办事处并入马里稳定团，由马里稳定团自 2013 年 4 月 25 日起负责完成该办事处的任务。2013 年 7 月 1 日，安理会把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授权移交给马里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自此开始执行任务，初始期限为 12 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进一步阐明并延长了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6 月 28 日第 [2423\(2018\)](#)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1 149 585 300 美元给马里稳定团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稳定团的维持费 1 074 718 9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55 471 5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

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13 955 400 美元以及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5 439 5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574 792 650 美元，每月 95 798 775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并分摊相同数额，每月数目相同，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稳定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0 459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并减除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相同数额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9 210 0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762 400 美元(第 72/297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7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59)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63)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4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14)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7](#)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7](#)

163.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安全理事会第 350(197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定期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6 月 29 日第 2426(201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除根据大会第 70/279 号决议规定为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特别账户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核准的 47 714 100 美元外，再批款 8 166 300 美元给该部队特别账户，充作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先前根据大会第 64/269 号决议第六节规定核准的该部队同一期间维持费；决定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这笔追加批款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其他收入 508 100 美元和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增加额 57 200 美元；又决定批款 64 190 100 美元给观察员部队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部队的维持费 60 295 1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3 112 1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782 9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32 095 05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35 9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32 095 050 美元，每月 5 349 175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又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35 9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第 72/298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8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0 (a))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33 和 A/72/633/Corr.1)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A/72/71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2)

简要记录	A/C.5/72/SR.38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06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8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最初为期六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定期延长了联黎部队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7 年 8 月 30 日第 2373(2017)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再次强调指出以色列应支付因 1996 年 4 月 18 日卡纳事件而引起的 1 117 005 美元;批款 505 053 500 美元给联黎部队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部队的维持费 474 406 7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24 486 5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6 160 3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84 175 58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561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168 351 170 美元,充作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5 122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252 526 750 美元,每月 42 087 792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 683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2 528 7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287 700 美元(第 72/299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99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0 (b))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执行情况(A/72/630)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7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5)

简要记录

A/C.5/72/SR.38、43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72/905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299

164.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11 年 7 月 8 日第 [1996\(2011\)](#)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初步任务期限为一年。

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3 月 15 日第 [2406\(2018\)](#) 号决议，其中将其任务期限延至 2019 年 3 月 15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授权秘书长，除大会在第 [71/308](#) 号决议中已为该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批准的 1 071 000 000 美元外，再承付数额不超过 65 157 100 美元的款项，作为该特派团该期间的维持费用；批款 1 203 326 600 美元给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1 124 960 4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58 064 700 美元、给联合国意大利布林迪西后勤基地的 14 607 800 美元和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5 693 700 美元；由会员国按照缴款等级和 2018 年分摊比额表分摊 601 663 30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并按照 2019 年分摊比额表和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249 075 668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4 547 1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并减除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期间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6 022 207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352 587 632 美元，即每月 100 277 217 美元，充作 2019 年 3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 524 94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20 511 100 美元贷项应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减少额 4 544 200 美元(第 [72/300](#)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300](#)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1)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24](#))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筹措安排([A/72/792](#))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80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15](#) 和 [A/72/854](#))

简要记录 [A/C.5/72/SR.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1](#)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300](#)

165.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690(1991)号决议根据秘书长所述的时间表(见 [S/22464](#))，设立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4 月 27 日第 2414(201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55 997 700 美元给西撒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52 350 8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2 702 1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679 800 美元和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265 0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18 665 90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46 767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9 332 950 美元，每月 4 666 475 美元，充作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23 38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分摊 27 998 850 美元，每月 4 666 475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270 1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 731 100 美元贷项应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减少额 141 000 美元(第 [72/301](#)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301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2)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23)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A/72/73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1/Rev.1)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0](#)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301](#)

166.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第 1769(2007)号决议决定核准并授权设立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最初为期 12 个月。安理会其后相关决议延长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期限，最近一项是 2018 年 7 月 13 日第 2429(201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主要会期会议批款 910 941 200 美元给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特别账户，充作该行动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其中包括先前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核准的 486 000 000 美元；由会员国再分摊 424 941 200 美元，充作该行动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1 805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项是核定给该行动的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 24 164 600 美元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余额(第 72/259 A 号决议)。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续会授权秘书长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承付不超过 385 678 500 美元的款项；由会员国分摊 26 956 024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3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60 046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358 722 476 美元，每月 64 279 75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0 114 454 美元中各

自应分的数额；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特别账户批款 26 866 900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19 906 8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5 008 100 美元和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1 952 0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938 897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13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8 056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分摊 12 494 553 美元，每月 2 238 908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038 744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按照 2019 年分摊比例表和更新的等级分摊 13 433 450 美元，每月 2 238 908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116 8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34 096 800 美元贷项应减除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减少额 556 100 美元(第 72/259 B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 (二)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订正预算；
- (三)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259 B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3)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订正预算(A/72/563)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87)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预算(A/72/79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636 和 A/72/789/Add.7)

简要记录 A/C.5/72/SR.24、29、40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671 和 A/72/671/Add.1

全体会议 A/72/PV.76 和 104

决议 72/259 A 和 B

167. 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 2009 年 1 月 16 日第 1863(2009)号决议表示打算在索马里设立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作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接替部队；请秘书长向非索特派团提供一揽子联合国后勤支助，包括设备与服务。安理会 2018 年 7 月 30 日第 2431(2018)号决议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继续部署非索特派团直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批款 597 034 000 美元给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原为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特别账户，充作其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支助办公室的维持费 558 152 3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28 809 0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7 247 700 美元和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2 825 000 美元；由会员国分摊 49 752 833 美元，充作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811 3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依照缴款等级和 2018 年分摊比额表分摊 248 764 167 美元，每月 49 752 833 美元，充作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 056 5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由会员国依照 2019 年分摊比额表和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298 517 000 美元，每月 49 752 833 美元，充作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支助办公室的任务期限为前提；决定从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 867 8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又决定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所产生的 16 558 4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688 600 美元(第 72/302 号决议和第 72/558 号决定)。

第七十三届会议文件：

(a) 秘书长的报告：

(一) 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二) 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第 72/302 号决议)；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第七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164)的参考文件

秘书长的报告：

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A/72/650)

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72/76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2/789/Add.6](#))

简要记录 [A/C.5/72/SR.36](#) 和 48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2/912](#)

全体会议 [A/72/PV.104](#)

决议 [72/302](#)
